

股票简称：德业股份

股票代码：605117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ingbo Deye Technology Co., Ltd.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大碶甬江南路 26 号)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EVERBRIGHT SECURITIES CO., LTD.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九日

特别提示

本公司股票将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本公司披露的风险因素，在新股上市初期切忌盲目跟风“炒新”，应当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第一节 重要声明与提示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上市公告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诺上市公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上海证券交易所、其他政府机关对本公司股票上市及有关事项的意见，均不表明对本公司的任何保证。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凡本上市公告书未涉及的有关内容，请投资者查阅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全文。

如无特别说明，本上市公告书简称或者名词释义与招股说明书中的简称或者名词释义具有相同含义。本上市公告书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作出的重要承诺及说明如下：

一、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承诺

（一）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张和君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转增等），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发行人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六个月；若本次发行后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则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的除权、除息调整。

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并且在卖出后六个月内不再买入，买入后六个月内不再卖出发行人的股份；在离职六个月内，不得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上述承诺不因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终止履行。

(二) 本公司控股股东艾思睿投资、实际控制人张和君控制的股东亨丽投资、实际控制人亲属陆亚珠及其控制的股东德派投资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转增等），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发行人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公司/本企业/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六个月；若本次发行后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则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的除权、除息调整。

(三) 持有公司股份的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谈最、牛涛、刘书剑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转增等），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发行人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六个月；若本次发行后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则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的除权、除息调整。

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并且在卖出后六个月内不再买入，买入后六个月内不再卖出发行人的股份；在离职六个月内，不得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上述承诺不因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终止履行。

(四) 持有公司股份的监事刘远进、贺仕林、来二航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转增等），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并且在卖出后六个月内不再买入，买入后六个月内不再卖出发行人的股份；在离职六个月内，不得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上述承诺不因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终止履行。

（五）本公司其他股东张晖、金浦投资、华桐投资、德帆投资、君润睿丰和才富君润承诺

本公司其他股东张晖、金浦投资、华桐投资、德帆投资、君润睿丰和才富君润承诺：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转增等），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二、发行前持股 5%以上股东关于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艾思睿投资、张和君就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如下：

1、本公司/本人承诺将按照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及本公司/本人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中国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限售期内不减持发行人股票。

2、本公司/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后两年内减持的，本公司/本人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中国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除相关法律法规特别规定外，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时，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公司发出相关公告。但本公司/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低于 5%时除外。

3、本公司/本人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如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在首次出卖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且在三个月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如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三个月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4、如本公司/本人违反上述减持意向，则本公司/本人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1) 本公司/本人将在德业股份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违反减持意向的具体原因并向德业股份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本公司/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自本公司/本人违反上述减持意向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减持；

(3) 本公司/本人因违反上述减持意向所获得的收益归发行人所有。

三、关于公司上市后稳定股价的预案及相关承诺

公司股票上市后 3 年内，当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每股净资产时，将启动稳定股价预案，具体如下：

(一) 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

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后 3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收盘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本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触发股价稳定预案。

自股价稳定预案触发之日起，公司董事会应于 10 日内召开董事会会议并告知稳定预案履行义务人。董事会公告后 3 个交易日内，相关履行义务人将按顺序启动股价稳定预案。

如触发股价稳定预案时点至股价稳定预案尚未正式实施前或股价稳定预案实施后，某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格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则停止实施本阶段股价稳定预案。

(二) 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当触发前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时，公司应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规定，及时履行相关法定程序后采取以下部分或全部措施稳定公司股价，并保证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

1、公司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当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公司上一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公司应当在 10 日内召开董事会，审议包括但不限于下述措施的稳定股价具体方案：

(1) 本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的规定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部分股票，同时保证回购结果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2) 本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回购社会公众股份，回购股份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回购价格为市场价格。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高于回购股份事项发生时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如果公司股份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公司可不再实施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

(3) 要求控股股东及时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人员以增持公司股票的方式稳定公司股价，并明确增持的金额和期间。

(4) 在保证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同意，通过实施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式稳定公司股价。

(5) 通过削减开支、限制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暂停股权激励计划等方式提升公司业绩、稳定公司股价。

(6) 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应在不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后的 10 个交易日内，根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积极采取下述措施以稳定公司股价，并保证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

(1) 在符合股票交易相关规定的前提下，按照公司关于稳定股价具体方案中确定的增持金额和期间，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票，增持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购买所增持股票的总金额，不高于控股股东自公司上市后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30%。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方案公告后，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可以终止增持股份。

(2) 除因被强制执行或上市公司重组等情形必须转股或触发前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停止条件外，在股东大会审议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及方案实施期间，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除经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同意外，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股份。

(3) 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触发前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时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因在股东大会审议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及方案实施期间内不再作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而拒绝实施上述稳定股价的措施。

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不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后的 10 个交易日内，根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积极采取下述措施以稳定公司股价，并保证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

(1) 在符合股票交易相关规定的前提下，按照公司关于稳定股价具体方案中确定的增持金额和期间，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票。购买所增持股票的总金额不高于其上年度初至董事会审议通过稳定股价具体方案日期间，从公司获取的税后薪酬及税后现金分红总额的 30%。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方案公告后，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上述人员可以终止增持股份。

(2) 除因继承、被强制执行或上市公司重组等情形必须转股或触发前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停止条件外，在股东大会审议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及方案实施期间，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除经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同意外，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股份。

(3) 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触发前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时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因在股东大会审议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及方案实施期间内职务变更、离职等情形而拒绝实施上述稳定股价的措施。

(三) 稳定股价方案的终止

自稳定股价方案公告后起 90 个自然日内，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执行：

- 1、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 2、继续回购或增持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四）未履行稳定股价方案的约束措施

1、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上述回购或增持义务时，应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上市公司回购股份、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增持股份、上市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等相关监管规则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2、本预案适用于公司未来选举或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选举或聘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时，应要求其就此做出书面承诺，并要求其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提出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五）稳定股价的具体承诺

1、公司承诺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如本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均低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每股净资产=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本承诺函中涉及的收盘价格、每股净资产值均需剔除分红、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情形的影响），本公司将严格按照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以下简称“《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的相关规定启动股价稳定措施，履行相关的各项义务。

对于未来新聘任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本公司也将督促其履行公司发行上市时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

本公司将通过合法自有资金履行股份回购义务，同时保证回购结果不会导致本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若本公司违反《稳定公司股价预案》，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若本公司因未能履行该项承诺造成投资者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进行赔偿。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如发行人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均低于发行人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每股净资产=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发行人股份总数，本承诺函中涉及的收盘价格、每股净资产值均需剔除分红、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情形的影响），本公司/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通过投赞同票的方式促使发行人严格按照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以下简称“《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的相关规定启动股价稳定措施，并严格履行《稳定公司股价预案》中与本公司/本人相关的各项义务。

本公司/本人将通过合法自有资金履行增持义务，同时保证回购结果不会导致发行人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若本公司/本人违反上述预案，本公司/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其他股东、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如本公司/本人未履行《稳定公司股价预案》及其相关承诺函所述义务的，发行人有权责令本公司在限期内采取相应的稳定发行人股价措施，否则，发行人有权相应冻结应向本公司支付的现金分红，冻结期限直至本公司采取相应的稳定公司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3、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如发行人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均低于发行人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每股净资产=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发行人股份总数，本承诺函中涉及的收盘价格、每股净资产值均需剔除分红、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情形的影响），本人将通过在公司董事会（若本人系公司董事）和股东大会（若本人亦持有公司股票）投赞同票的方式促使发行人严格按照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以下简称“《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的相关规定启动股价稳定措施，并严格履行《稳定公司股价预案》中与本人相关的各项义务。

本人将通过合法自有资金履行增持义务，同时保证回购结果不会导致发行人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若本人违反《稳定公司股价预案》，则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如本人未履行《稳定公司股价预案》及其相关承诺函所述义务的，发行人有权责令本人在限期内采取相应的稳定发行人股价措施，否则，发行人有权停止向本人发放相应的税后薪酬并冻结应向本人支付的现金分红，直至本人采取相应的稳定公司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四、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者补偿责任的承诺

（一）发行人承诺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相关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若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相关文件被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证券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本款前述违法违规情形之日起的 30 个交易日内，本公司将召开董事会制订并公告回购新股的回购计划，包括回购股票数量、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新股回购计划还应经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在股票回购义务触发之日起 6 个月（“回购期”）内以市场价格完成回购，且股票回购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加上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同档次银行存款基准利率所对应利息；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回购底价相应进行调整。如本公司未能履行上述股份回购义务，则由本公司控股股东履行上述义务。

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如违反相关承诺，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给投资者造成损

失的，将依法进行赔偿；同时，本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及时整改。

公司将确保以后新担任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和现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公开承诺履行相关义务。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公司/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若因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若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本人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发行的全部新股。

如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相关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后，本公司/本人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自行并督促其他责任方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如违反前述承诺事项，本公司/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因未履行前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并将前述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如因未履行前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赔偿损失。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若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如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但能够证明自己没有重大过错的除外。相关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后，本人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自行并督促其他责任方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如违反前述承诺事项，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因未履行前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并将前述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如因未履行前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赔偿损失。

（四）中介机构承诺

保荐机构光大证券承诺：“因光大证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发行人律师北京市中伦文德律师事务所承诺：“若因本所未能勤勉尽责导致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因此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申报会计师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承诺：“若因本所未勤勉尽责，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五、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作出公开承诺事项的约束措施

（一）发行人承诺

本公司将严格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公开承诺事项，同时提出如下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1、如本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公开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因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3、公司将对出现该等未履行承诺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采取停发薪酬、津贴等措施。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本公司/本人将严格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公开承诺事项，同时提出如下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1、本公司/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投资者道歉；

2、本公司/本人将向发行人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3、如因本公司/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公开承诺事项给发行人及其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依法向发行人及其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4、如本公司/本人未能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发行人有权扣减本公司/本人应从发行人获得的现金分红并用于赔偿投资者损失。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本人将严格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公开承诺事项，同时提出如下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1、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投资者道歉；

2、本人将向发行人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3、本人将自违反本人公开承诺事项之日起，停止从公司领取薪酬直至本人履行公开承诺事项；

4、如因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公开承诺事项给发行人及其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向发行人、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5、若本人仍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上述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失效。

六、利润分配安排

（一）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根据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如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宜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则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实现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新老股东按发行后的股权比例共享。

（二）本次发行上市后的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本着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原则，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1、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利润分配应充分重视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并坚持按照法定顺序分配利润和同股同权、同股同利的原则。

2、利润分配形式：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方式、股票方式、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或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其中优先以现金分红方式分配股利。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正式合理因素。

3、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年度利润分配，公司可以根据公司盈利及资金需求等情况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4、利润分配的条件：

（1）现金分红的比例：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根据公司业务发展情况、经营业绩拟定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在满足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重大资金支出指以下情形之一：1)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 5,000 万元；2)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2) 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若公司业绩增长快速，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股利分配之余，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5、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1) 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提出利润分配方案，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对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中未分配部分及以股票股利形式分配的部分，董事会应说明使用计划安排或原则，独立董事对此应发表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

(2)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由董事会拟定并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及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制定利润分配政策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对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审核并出具书面意见。

6、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公司因生产经营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等原因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应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提出

利润分配政策调整议案，并在议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且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独立董事、监事会应当对此发表审核意见；公司应当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以方便社会公众股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

7、其他事项：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在进行利润分配时，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三）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根据该规划，公司股票上市后未来三年，每年向股东现金分配股利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 10%。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并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摊薄等因素的情况下，公司可以另行增加股票股利分配或公积金转增。

七、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相关承诺

（一）公司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方面的承诺

为填补本公司上市可能导致的投资者即期回报减少，本公司承诺上市后将采取多方面措施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与水平，尽量减少因上市造成的每股收益摊薄的影响。具体措施如下：

1、加强募集资金管理，扩大业务规模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协调公司资源，加大相关产品营销力度，扩大市场份额，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通过实施本次募投项目，公司的行业地位将得到进一步巩固和提升，为实现未来可持续性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2、持续推进业务升级，提升公司长期、持续的盈利能力

为进一步实现公司可持续性发展，丰富公司产品条线，公司将加大产品研发投入，提升产品设计能力，扩大生产制造规模，提高设备智能化和生产自动化水平等方式，巩固并持续提升公司在技术、设计、生产、市场等方面的行业领先优势和核心竞争力，致力于拓宽公司收入来源、并加强产品之间的协同效应。以公

司现有渠道资源为基础，提升公司渠道渗透能力和扩大立体覆盖范围。通过多种途径提升公司业务规模和盈利水平，降低由于本次发行对投资者回报摊薄的风险。

3、完善公司内部治理，提高运营效率

公司将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维护公司整体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公司将加强内部控制管理和实施力度，保证生产经营活动有序、高效的运行，加强内部运营控制，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成本和管控风险，提升公司经营业绩。

4、完善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公司将不断完善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公司利润分配事项的决策程序和机制，进一步细化《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关于股利分配原则的条款。公司将严格执行并优化现行分红政策，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积极推动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并注重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加强对股东的回报。

5、关于后续事项的承诺

公司承诺将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后续出台的实施细则，持续完善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各项措施。

（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方面的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承诺如下：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承诺未来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方面的承诺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第二节 股票上市情况

一、股票发行上市审核情况

（一）编制上市公告书的法律依据

本上市公告书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公告书内容与格式指引》（2013年修订）而编制，旨在向投资者提供有关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的基本情况。

（二）股票发行的核准部门和文号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01号）核准。具体内容如下：

“一、核准你公司公开发行不超过 42,667,000 股新股。

二、你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应严格按照报送我会的招股说明书和发行承销方案实施。

三、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四、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你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我会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三）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股票上市的文号

本公司 A 股股票上市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160 号”文批准。具体内容如下：

“根据你公司的申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本所）上市委员会的审核意见，本所同意你公司股票在本所上市交易。你公司 A 股股本为 17,066.7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其中 4,266.7 万股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起上市交易。证券简称为‘德业股份’，证券代码为‘605117’。”

二、股票上市概况

（一）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二) 上市时间：2021 年 4 月 20 日

(三) 股票简称：德业股份

(四) 股票代码：605117

(五) 总股本：发行前 12,800 万股，发行后 17,066.70 万股

(六) 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4,266.70 万股

(七) 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期限：参见本上市公告书之“第一节 重大事项提示”之“一、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承诺”和“二、发行前持股 5%以上股东关于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八) 发行前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参见本上市公告书之“第一节 重大事项提示”之“一、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承诺”和“二、发行前持股 5%以上股东关于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九) 本次上市股份的其他锁定安排：参见本上市公告书之“第一节 重大事项提示”之“一、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承诺”和“二、发行前持股 5%以上股东关于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十) 本次上市的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的股份：4,266.70 万股

(十一) 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十二) 上市保荐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节 发行人、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 基本资料

公司名称: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Ningbo Deye Technology Co., Ltd.
股票简称:	德业股份
股票代码:	605117
注册资本:	12,800 万元 (本次发行前)
法定代表人:	张和君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00 年 8 月 4 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17 年 12 月 29 日
公司住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大碶甬江南路 26 号
主营业务:	蒸发器、冷凝器和变频控制芯片等部件以及除湿机和空气源热泵热风机等环境电器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所属行业: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C38)
董事会秘书:	刘书剑
邮政编码:	315806
联系电话:	0574-86222335
传真号码:	0574-86222338
互联网网址:	www.deye.com.cn
电子邮箱:	stock@deye.com.cn
经营范围:	热交换器、制冷设备、除湿设备、空气净化设备、水净化设备、新风系统设备、太阳能空调、逆变器、变频水泵、电子智能控制器的研发、制造、销售; 自有房屋租赁; 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 但国家限定或禁止的技术和货物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董事

本公司目前共有董事 7，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任职	提名人	选聘	任职期间
1	张和君	董事长	股东提名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12.5-2023.12.4
2	张栋斌	董事	股东提名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12.5-2023.12.4
3	张栋业	董事	股东提名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12.5-2023.12.4
4	谈最	董事	股东提名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12.5-2023.12.4
5	胡力明	独立董事	股东提名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12.5-2023.12.4
6	朱伟元	独立董事	股东提名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12.5-2023.12.4
7	陶宏志	独立董事	股东提名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12.5-2023.12.4

2、监事

本公司目前共有监事 3 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监事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任职	提名人	选聘	任职期间
1	刘远进	监事会主席	股东提名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12.5-2023.12.4
2	贺仕林	监事	股东提名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12.5-2023.12.4
3	来二航	职工代表监事	职工代表大会提名	2020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	2020.12.5-2023.12.4

3、高级管理人员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

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任职	选聘	任职期间
1	张和君	总经理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0.12.5-2023.12.4
2	张栋业	副总经理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0.12.5-2023.12.4
3	谈最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0.12.5-2023.12.4

序号	姓名	任职	选聘	任职期间
4	牛涛	副总经理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0.12.5-2023.12.4
5	刘书剑	董事会秘书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0.12.5-2023.12.4

4、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发行人股票、债券情况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直接及间接持有公司债券情况，在发行前直接及间接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数量（股）	间接持股数量（股）	间接持股主体	合计持股比例（%）
1	张和君	董事长、总经理	40,960,000	64,158,336	艾思睿投资	82.74
				250,209	亨丽投资	
				537,200	德派投资	
2	牛涛	副总经理	-	600,501	亨丽投资	0.47
3	谈最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	400,334	亨丽投资	0.31
4	刘远进	监事会主席	-	200,167	亨丽投资	0.16
5	贺仕林	监事	-	150,125	亨丽投资	0.12
6	来二航	职工代表监事	-	60,050	亨丽投资	0.06
				20,000	德派投资	
7	刘书剑	董事会秘书	-	50,042	亨丽投资	0.20
				200,000	德派投资	
合计			40,960,000	66,626,964	-	84.05

5、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亲属持有发行人股票、债券情况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亲属不存在直接及间接持有公司债券情况，除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和君之配偶陆亚珠、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谈最之配偶丁泽菊持有公司股份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近亲属均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陆亚珠、丁泽菊在发行前直接及间接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亲属关系	直接持股数量（股）	间接持股数量（股）	间接持股主体	合计持股比例（%）
1	陆亚珠	张和君之配偶	1,280,000	648,064	艾思睿投资	1.52
				12,800	德派投资	

序号	姓名	亲属关系	直接持股数量(股)	间接持股数量(股)	间接持股主体	合计持股比例(%)
2	丁泽菊	谈最之配偶	-	50,042	亨丽投资	0.04
合计			1,280,000	710,906	-	1.56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

本次发行前，艾思睿投资持有发行人 6,480.64 万股，持股比例为 50.63%，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艾思睿投资成立于 2017 年 7 月 27 日，注册资本 4,000 万元，住所为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七星路 88 号 1 幢 401 室 B 区 C0408，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实业投资、项目投资、投资咨询。（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 实际控制人

本次发行前，张和君先生直接持有发行人 32.00% 的股份，通过持有控股股东艾思睿投资 99.00% 的股权而间接控制发行人 50.63% 的股份，通过担任亨丽投资的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而间接控制公司 3.37% 的股份。张和君通过直接及间接方式合计控制公司 86.00% 的股份，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张和君先生，1952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69 年 9 月至 1971 年 3 月，为宁波北仑区霞浦陈华村个体户，从事模具开发工作；1971 年 3 月至 1984 年 5 月，任宁波北仑区霞浦陈华模具五金厂厂长；1984 年 5 月至 1990 年 11 月，任宁波镇海城关兴业塑料电器厂厂长；1990 年 11 月至 2000 年 8 月，任宁波德业塑胶有限公司、宁波德业金塑模具制品有限公司等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00 年 8 月至 2014 年 12 月，任德业有限副董事长兼总经理，兼任德业变频、德业电器董事长/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4 年 12 月至 2017 年 6 月，任德业有限执行董事，兼任德业变频董事长兼总经理、德业电器执行董事；2016 年 3 月至 2019 年 3 月，任维尔京亨丽董事；2017 年 7 月至 2017 年 12 月，任德业有限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兼任德业电器执行董事；2002 年 8 月至 2019 年 7 月，任香港德业董事；2006 年 5 月至 2019 年 9 月，任颖盛贸易执行董事；2017 年 7

月至今，任艾思睿投资执行董事；2017年8月至今，任亨丽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2017年12月至2019年9月，任德高软件执行董事兼经理；2018年9月至2020年12月，任日本德业董事长；2020年6月至今，任苏州德业执行董事；2017年12月至今，任德业股份董事长兼总经理，兼任德业变频、德业电器执行董事。

三、股本结构及前十名股东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发行前股本结构		发行后股本结构		锁定期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 A 股流通股					
艾思睿投资	6,480.64	50.63%	6,480.64	37.97%	36 个月
张和君	4,096.00	32.00%	4,096.00	24.00%	36 个月
金浦投资	448.00	3.50%	448.00	2.62%	12 个月
亨丽投资	431.36	3.37%	431.36	2.53%	36 个月
华桐投资	320.00	2.50%	320.00	1.87%	12 个月
张晖	320.00	2.50%	320.00	1.87%	12 个月
德帆投资	256.00	2.00%	256.00	1.50%	12 个月
德派投资	128.00	1.00%	128.00	0.75%	36 个月
陆亚珠	128.00	1.00%	128.00	0.75%	36 个月
君润睿丰	97.28	0.76%	97.28	0.57%	12 个月
才富君润	94.72	0.74%	94.72	0.55%	12 个月
二、无限售条件 A 股流通股					
本次公开发行社会公众股	-	-	4,266.70	25.00%	-
合计	12,800.00	100.00%	17,066.70	100.00%	

（二）前十大股东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登记信息，公司本次发行后、上市前股东户数为 49,838 户，其中前十大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	------	---------	------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艾思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4,806,400	37.97%
2	张和君	40,960,000	24.00%
3	上海金浦创新消费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4,480,000	2.62%
4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亨丽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13,600	2.53%
5	张晖	3,200,000	1.87%
6	宁波华桐恒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00,000	1.87%
7	杭州龙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德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60,000	1.50%
8	陆亚珠	1,280,000	0.75%
9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德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80,000	0.75%
10	宁波君润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君润睿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72,800	0.57%

第四节 股票发行情况

一、发行数量：4,266.70 万股

二、发行价格：32.74 元

三、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四、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及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其中，网下最终向投资者询价配售股票数量为 4,266,000 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10%；网上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为 38,401,000 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90%。本次发行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份由主承销商光大证券包销，包销股份数量为 82,757 股，包销比例为 0.19%。

五、募集资金总额及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到位的验证情况：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139,691.758000 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1 年 4 月 14 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 ZF10349 号”《验资报告》。

六、发行费用总额及明细构成、每股发行费用：

项目	金额（万元）
1、保荐承销费	4,471.698113
2、审计验资费用	1,332.075472
3、评估费用	27.358489
4、律师费用	253.320206
5、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471.698113
6、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	44.600744
合计	6,600.751137

本次发行每股发行费用为 1.55 元（按本次发行费用总额除以发行股数计算）

七、募集资金净额：133,091.006863 万元

八、发行后每股净资产：11.64 元（按照 2020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加上本次发行筹资净额之和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九、发行后每股收益：1.42（按照 2019 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十、发行市盈率：22.99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19 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第五节 财务会计情况

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 1-6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和财务报表附注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 ZF10692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上述财务数据及相关内容已在招股说明书中进行了详细披露，审计报告已在招股意向书附录中披露，本上市公告书不再披露上述财务报告的详细情况，投资者欲了解相关情况请仔细阅读招股说明书和招股意向书附录。

2021 年 4 月 1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2020 年度财务报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财务报告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 ZF10340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 2020 年度完整审计报告请参见本上市公告书附件，公司上市后不再另行披露 2020 年年度报告，敬请投资者注意。公司 2020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情况如下：

一、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流动资产（万元）	129,975.19	90,768.96	43.19
流动负债（万元）	78,510.51	65,107.13	20.59
总资产（万元）	167,551.96	121,275.80	38.16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万元）	86,727.38	54,882.64	58.02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6.78	4.29	58.02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万元）	302,363.10	257,001.36	17.65
营业利润（万元）	43,069.00	29,111.87	47.94
利润总额（万元）	43,655.26	29,508.69	47.94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8,244.57	25,971.36	47.26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4,656.81	24,300.29	42.6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99	2.03	47.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71	1.90	42.6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5.26	59.71	-7.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50.08	55.87	-10.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45,344.35	38,075.59	19.0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54	2.97	47.29

二、2020 年度主要经营情况

公司 202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302,363.10 万元，较 2019 年度增长 17.65%；公司 2020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244.57 万元，较 2019 年度增长 47.26%；公司 2020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4,656.81 万元，较 2019 年度增长 42.62%。与 2019 年相比，公司热交换器、除湿机和逆变器业务均增幅较大，带动营业收入和净利润较大幅度增长。在热交换器业务方面，公司第一大客户美的在 2020 年空调市场表现好于行业水平，使得热交换器系列产品销售收入增长较大；在除湿机产品方面，随着公司线上营销力度的加大以及品牌影响力的加深，家用除湿机销量 2020 年继续保持稳定增长；在电路控制系列的逆变器产品方面，公司积极开拓市场，凭借自身研发优势，2020 年取得了良好的成绩，销售收入较上一年度实现了大幅增长。上述业务的稳定发展使得公司 2020 年度的经营业绩较上年有明显的增长。

公司的经营模式、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经营业绩呈上升趋势。

三、2021 年 1-3 月业绩预计

经公司初步测算，2021 年 1-3 月业绩预计如下：

项目	2021 年 1-3 月	2020 年 1-3 月	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万元）	85,000.00 至 88,000.00	51,960.09	63.59%至 69.3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0,000.00 至 10,500.00	4,619.59	116.47%至 127.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9,500.00 至 10,000.00	4,356.49	118.07%至 129.54%
---------------------------	----------------------	----------	------------------

2021年1-3月预计业绩增长主要是受益于疫情影响的减小、主要客户美的的市场表现良好、逆变器相关的行业政策利好以及营销力度和广告投入的加大等因素，发行人热交换器、逆变器和除湿机等环境电器业务预计均有所增长所致。公司的经营模式、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经营业绩水准表现良好。上述2021年1-3月公司初步预计的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审计或审阅，且不构成公司的盈利预测或业绩承诺。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安排

（一）募集资金专户开设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北仑分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北仑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北仑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本公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的相关责任和义务进行了详细约定。

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开设情况如下：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用途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通支行	12040122000105729	年产300万套热交换器系列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东城支行	9550880206900600452	年产71.5万台环境电器系列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仑大碶支行	3901180129000002766	年产74.9万套电路控制系列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仑支行	76820180802381001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北仑支行	332006282013000333882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北仑支行	574903069310211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二）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公司简称为“甲方”，银行简称为“乙方”，保荐机构简称为“丙方”）：

“三、丙方作为甲方的保荐机构，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者其他工作人员对甲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丙方应当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以及甲方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履行其督导职责，并可以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甲方和乙方应当配合丙方

的调查与查询。丙方每半年对甲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一次现场检查。

四、甲方授权丙方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丁筱云、李庆可以随时到乙方查询、复印甲方专户的资料；乙方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为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保荐代表人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丙方指定的其他工作人员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单位介绍信。

五、乙方按月（每月 10 日前）向甲方出具对账单，并抄送丙方。乙方应当保证对账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六、甲方一次或十二个月以内累计从募集资金专户支取的金额超过 5000 万元且达到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的 20% 的，乙方应当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丙方，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七、丙方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丙方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应当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乙方，同时按本协议第十一条的要求书面通知更换后保荐代表人的联系方式。更换保荐代表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

八、乙方连续三次未及时向丙方出具对账单或者向丙方通知专户大额支取情况，以及存在未配合丙方调查专户情形的，甲方或者丙方可以要求甲方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二、其他事项

本公司在招股说明书刊登日（2021 年 4 月 7 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前，没有发生可能对公司有较大的影响的重要事项，具体如下：

- 1、本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目标进展情况正常。
- 2、本公司所处行业和市场未发生重大变化。
- 3、除正常经营活动签订的销售、采购等商务合同外，本公司未订立其他对公司资产、负债、权益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的重要合同。

- 4、本公司与关联方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
- 5、本公司未进行重大投资。
- 6、本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或股权）购买、出售及置换。
- 7、本公司住所没有变更。
- 8、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变化。
- 9、本公司未发生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10、本公司未发生除正常经营业务之外的重大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 11、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发生重大变化。
- 1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运行正常，决议及其主要内容无异常。
- 13、本公司未发生其他应披露的重大事项。

第七节 上市保荐机构及其意见

一、上市保荐机构基本情况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秋明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 1508 号

联系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 1508 号

保荐代表人：丁筱云、李庆

项目协办人：李明发

项目经办人：林远飞、傅叶飞、刘海涛、孙玉一

电话：021-22169999

传真：021-22167124

二、上市保荐机构的推荐意见

上市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符合上市条件，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保荐书》，推荐意见如下：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其股票上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发行人股票具备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条件，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愿意推荐发行人的股票上市交易，并承担相关保荐责任。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
之盖章页)



(本页无正文，为《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之盖章页)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二〇二〇年度

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防伪编码：31000006202194060F

被审计单位名称：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期间：2020

报告文号：信会师报字[2021]第ZF10340号

签字注册会计师：李惠丰

注师编号：620100010453

签字注册会计师：孙峰

注师编号：310000062299

签字注册会计师：强爱斌

注师编号：310000060464

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021-23280000

事务所地址：南京东路61号4楼

业务报告使用防伪编码仅说明该业务报告是由依法批准设立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业务报告的法律主体是出具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报告防伪信息查询网址：<https://zxfw.shcpa.org.cn/codeSearch>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1-4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1-4
	合并利润表和母公司利润表	5-6
	合并现金流量表和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7-8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12
	财务报表附注	1-102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1]第 ZF10340 号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业股份）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德业股份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德业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p>(一) 收入确认</p> <p>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注释(二十五)所述的会计政策及“附注五、(三十二)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德业股份主要从事热交换器系列、电路控制系列和环境电器系列产品的生产与销售，本期内营业收入为 302,363.10 万元，营业收入是德业股份的关键绩效指标之一，且营业收入确认模式较多，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的固有风险，所以我们将营业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针对收入确认执行的相关审计程序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对本期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发票、销售合同及出库单等，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4、结合产品类型对收入以及毛利情况执行分析，判断本期收入金额是否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 5、按照抽样原则选择客户样本，询证本期销售情况及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6、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出库单及其他支持性文档，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p>(二) 应收账款减值</p> <p>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注释(十)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注释(四)，德业股份 2020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为 34,709.83 万元，坏账准备金额为 2,313.84 万元，管理层根据应收账款账龄及客户信用情况对应收账款的减值情况进行评估，确定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金额需要管理层考虑客户的信用风险、历史付款记录以及存在的争议等情况后，进行重大判断及估计，因此我们把应收账款减值列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通过如下程序来评估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可回收性评估及计提减值准备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对于按照单项金额评估的应收账款，选择样本复核管理层基于客户的财务状况、资信情况、历史还款纪录等对减值进行评估的依据，复核管理层对预计信用损失做出估计的合理性； 3、对于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评估公司根据当前或前瞻性信息做出的预期信用损失率是否合理，复核组合账龄合理性，抽取样本测试应收账款账龄，并测试坏账准备计提金额的准确性； 4、选取样本实施函证程序，并将函证结果与管理层记录的金额进行核对； 5、结合期后回款情况检查，评价管理层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四、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德业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德业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德业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德业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德业股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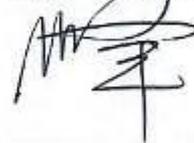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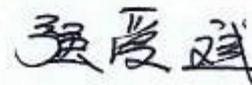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惠丰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孙峰



中国注册会计师:强爱斌



中国·上海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六日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五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522,323,654.28	438,238,750.6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二)	155,069,279.3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三)		755,571.06
应收账款	(四)	323,959,949.68	249,468,871.02
应收款项融资	(五)	4,234,647.96	5,743,631.61
预付款项	(六)	8,293,935.98	6,892,552.6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	12,660,170.35	7,575,814.2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八)	265,404,742.73	194,221,274.0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九)	7,805,547.37	4,793,133.73
流动资产合计		1,299,751,927.70	907,689,599.0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十)	262,440,524.44	234,846,701.74
在建工程	(十一)	9,174,995.4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十二)	61,981,993.73	33,530,806.7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十三)	26,624,064.77	29,090,409.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四)	9,967,400.42	6,742,512.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十五)	5,578,687.57	858,007.08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5,767,666.33	305,068,437.30
资产总计		1,675,519,594.03	1,212,758,036.3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和君印

报表 第1页

谈最印

谈最印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0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五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十六)	10,000,000.00	45,7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十七)	288,567,348.11	201,491,542.57
应付账款	(十八)	328,576,307.32	303,568,380.82
预收款项	(十九)		18,103,456.61
合同负债	(二十)	44,986,478.7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二十一)	49,507,402.21	39,748,448.83
应交税费	(二十二)	56,336,171.44	35,710,035.49
其他应付款	(二十三)	6,402,424.47	6,749,406.29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二十四)	728,988.79	
流动负债合计		785,105,121.09	651,071,270.6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二十五)	2,332,346.31	1,671,241.65
递延收益	(二十六)	20,797,926.27	11,189,084.4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十四)	10,391.9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140,664.98	12,860,326.08
负债合计		808,245,786.07	663,931,596.6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二十七)	128,000,000.00	128,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二十八)	82,801,448.81	82,801,448.8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二十九)		-1,709.2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三十)	67,069,942.96	40,349,474.9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三十一)	589,402,416.69	297,677,225.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67,273,808.46	548,826,439.6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867,273,808.46	548,826,439.6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75,519,594.03	1,212,758,036.3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报表 第 2 页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十五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131,190.15	62,357,166.04
交易性金融资产		8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一)		755,571.06
应收账款	(二)	125,989,765.85	65,026,324.91
应收款项融资	(三)	396,848.35	276,000.00
预付款项		1,191,851.86	1,970,658.67
其他应收款	(四)	5,893,339.80	7,242,622.83
存货		109,065,575.86	81,819,730.3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785,184.01	4,688,862.42
流动资产合计		353,453,755.88	224,136,936.2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	418,928,894.34	379,471,584.3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7,310,448.65	139,329,983.9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242,547.78	5,507,261.6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5,846,163.07	18,442,353.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92,707.17	1,960,889.3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62,719.86	628,803.54
非流动资产合计		602,683,480.87	545,340,876.07
资产总计		956,137,236.75	769,477,812.3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company representativ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accounting officer)

会计机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accounting institution officer)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0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十五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35,9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2,535,925.20	34,020,660.46
应付账款		133,663,556.61	165,671,121.27
预收款项			53,078.00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22,902,739.04	18,626,648.85
应交税费		23,584,073.34	15,421,351.76
其他应付款		5,108,763.00	4,711,857.13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47,795,057.19	274,404,717.4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8,341,279.94	8,276,874.9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341,279.94	8,276,874.94
负债合计		266,136,337.13	282,681,592.4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8,000,000.00	128,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4,603,639.22	84,603,639.2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7,069,942.96	40,349,474.99
未分配利润		410,327,317.44	233,843,105.69
所有者权益合计		690,000,899.62	486,796,219.9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56,137,236.75	769,477,812.3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张君
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谈最
印

会计机构负责人：

谈最
印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3,023,631,003.26	2,570,013,562.19
其中: 营业收入	(三十二)	3,023,631,003.26	2,570,013,562.1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601,796,984.90	2,283,056,171.30
其中: 营业成本	(三十二)	2,339,066,384.79	2,026,146,599.5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三十三)	10,986,721.46	11,833,234.52
销售费用	(三十四)	64,410,952.70	100,291,825.28
管理费用	(三十五)	61,830,510.58	54,362,685.43
研发费用	(三十六)	101,700,136.52	86,795,454.33
财务费用	(三十七)	23,802,278.85	3,626,372.18
其中: 利息费用		8,167,218.88	4,228,984.50
利息收入		5,465,028.41	845,736.32
加: 其他收益	(三十八)	10,758,848.14	9,006,478.24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九)	9,864,873.34	3,814,604.54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	69,279.35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一)	-9,550,045.18	-5,711,659.50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二)	-1,836,494.27	-3,364,879.84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三)	-450,429.84	416,749.12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430,690,049.90	291,118,683.45
加: 营业外收入	(四十四)	6,606,496.59	4,801,075.99
减: 营业外支出	(四十五)	743,931.33	832,830.06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36,552,615.16	295,086,929.38
减: 所得税费用	(四十六)	54,106,955.55	35,373,313.01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382,445,659.61	259,713,616.37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382,445,659.61	259,713,616.3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382,445,659.61	259,713,616.37
2. 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09.21	-15,629.2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09.21	-15,629.22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09.21	-15,629.22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709.21	-15,629.22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82,447,368.82	259,697,987.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82,447,368.82	259,697,987.1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四十七)	2.99	2.03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四十七)	2.99	2.0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Zhang Jun)

报表 第 5 页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an Jue)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an Jue)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利润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六)	2,135,369,327.26	1,866,181,883.06
减: 营业成本	(六)	1,754,395,777.28	1,521,523,910.04
税金及附加		7,072,740.56	7,483,406.76
销售费用		11,546,932.66	30,882,302.05
管理费用		45,084,127.96	37,724,664.03
研发费用		69,813,717.75	61,665,330.94
财务费用		8,493,688.83	5,181,783.34
其中: 利息费用		4,394,898.73	4,215,335.42
利息收入		386,988.22	142,193.55
加: 其他收益		7,381,124.96	3,695,294.95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七)	53,822,813.96	26,043,800.58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9,735,967.57	64,033.54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1,028,997.94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326,963.71	424,201.71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290,103,349.86	230,918,818.74
加: 营业外收入		6,332,669.18	4,131,182.47
减: 营业外支出		409,641.55	62,867.40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6,026,377.49	234,987,133.81
减: 所得税费用		28,821,697.77	24,732,446.24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67,204,679.72	210,254,687.57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67,204,679.72	210,254,687.57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67,204,679.72	210,254,687.5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Zhang Jun)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an Jing)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an Jing)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70,045,179.01	1,233,010,260.9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0,257,522.05	16,219,063.8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八)	35,658,437.72	18,999,180.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35,961,138.78	1,268,228,505.1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09,208,233.71	521,041,906.4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0,778,248.38	160,813,851.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5,127,041.24	97,728,524.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八)	67,171,050.57	107,888,351.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82,284,573.90	887,472,633.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3,676,564.88	380,755,871.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21,403,563.25	741,386,799.9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68,845.33	574,772.4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1,872,408.58	741,961,572.3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3,683,835.09	57,082,545.51
投资支付的现金		666,600,000.00	735,572,195.4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八)	4,652,000.00	4,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4,935,835.09	796,654,740.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063,426.51	-54,693,168.5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900,000.00	65,7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900,000.00	65,7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5,600,000.00	77,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0,258,252.91	39,188,071.9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八)	6,640,321.59	6,556,771.8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498,574.50	122,744,843.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598,574.50	-57,044,843.8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048,105.63	1,138,937.3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0,966,458.24	270,156,796.4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2,224,279.83	102,067,483.3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3,190,738.07	372,224,279.8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君
印和

报表 第 7 页

谈最
印

谈最
印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0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59,282,170.64	607,832,179.26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1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924,849.50	15,047,886.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1,207,020.14	622,880,083.0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4,770,718.79	145,958,560.7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8,933,723.49	75,125,048.86
支付的各项税费		71,321,012.76	82,913,401.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582,995.82	42,894,294.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3,608,450.86	346,891,305.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598,569.28	275,988,777.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4,665,503.96	101,043,800.5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5,000,000.00	25,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10,000.00	565,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9,975,503.96	126,608,800.5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913,127.70	5,960,411.8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35,300,000.00	127,72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4,213,127.70	133,680,411.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237,623.74	-7,071,611.3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55,9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	55,9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5,900,000.00	7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0,249,951.66	39,173,544.1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20,723.01	182,661,563.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8,170,674.67	293,835,107.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170,674.67	-237,935,107.5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135.2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809,729.13	30,969,923.16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449,934.88	19,480,011.7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640,205.75	50,449,934.8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君
印和

谈最
印

谈最
印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优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8,000,000.00		0.00	82,801,448.81		-1,709.21		40,349,474.99		297,677,223.05	548,826,439.64	548,826,439.6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8,000,000.00			82,801,448.81		-1,709.21		40,349,474.99		297,677,223.05	548,826,439.64	548,826,439.6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09.21		26,720,467.97		291,725,191.64	318,447,368.82	318,447,368.8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709.21				382,445,659.61	382,447,368.82	382,447,368.8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6,720,467.97		-26,720,467.9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28,000,000.00			82,801,448.81				67,069,942.96		589,402,416.69	867,273,808.46	867,273,808.4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张和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谈最印

会计机构负责人:

谈最印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本	优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 未达债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8,000,000.00				82,801,448.81		13,920.01		19,324,006.23		97,389,077.44	327,528,452.49		327,528,452.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28,000,000.00				82,801,448.81		13,920.01		19,324,006.23		97,389,077.44	327,528,452.49		327,528,452.4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629.22		21,025,468.76		200,288,147.61	221,297,987.15		221,297,987.1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629.22				239,713,616.37	259,697,987.15		259,697,987.1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1,025,468.76		-59,425,468.76	-38,400,000.00		-38,400,00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1,025,468.76		-21,025,468.76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8,000,000.00				82,801,448.81		-1,709.21		40,349,474.99		297,677,225.05	548,825,439.64		548,825,439.6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君和印

谈最印

谈最印

谈最印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8,000,000.00		84,603,639.22				40,349,474.99	233,843,105.69	486,796,219.90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28,000,000.00		84,603,639.22				40,349,474.99	233,843,105.69	486,796,219.9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720,467.97	176,484,211.75	203,204,679.7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6,720,467.97	-90,720,467.97	-64,000,00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6,720,467.97	-26,720,467.97	
3. 其他								-64,000,000.00	-64,000,00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28,000,000.00		84,603,639.22				67,069,942.96	410,327,317.44	693,000,899.6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张和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谈最

谈最印

谈最

会计机构负责人:
谈最

谈最印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0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金额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优先股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8,000,000.00				84,603,639.22				19,324,006.23	83,013,886.88	314,941,532.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28,000,000.00				84,603,639.22				19,324,006.23	83,013,886.88	314,941,532.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025,468.76	150,829,218.81	171,854,687.57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0,254,687.57	210,254,687.5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1,025,468.76	-59,425,468.76	-38,400,00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1,025,468.76	-21,025,468.76	
3. 其他										-38,400,000.00	-38,400,0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8,000,000.00				84,603,639.22				40,349,474.99	233,843,105.69	486,796,219.9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张君和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谈最印

会计机构负责人：

谈最印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宁波德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系经宁波市人民政府外经贸外甬字(2000)0116号批准证书批准,由张道益(香港)出资设立的,于2000年8月4日登记的外商独资企业。2017年12月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91330206724060412X。

经过历次增资和股权转让后,截止2020年12月31日,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12,800.00万元,其中张和君4,096.00万元,占注册资本32.00%,陆亚珠128.00万元,占注册资本1.00%,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德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28.00万元,占注册资本1.00%,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艾思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6,480.64万元,占注册资本50.63%,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亨丽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431.36万元,占注册资本3.37%,宁波才富君润一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94.72万元,占注册资本0.74%,宁波君润睿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97.28万元,占注册资本0.76%,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德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56.00万元,占注册资本2.00%,宁波华桐恒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20.00万元,占注册资本2.50%,张晖320.00万元,占注册资本2.50%,上海金浦创新消费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448.00万元,占注册资本3.50%。

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大碶甬江南路26号。

经营范围:热交换器、制冷设备、除湿设备、空气净化设备、水净化设备、新风系统设备、太阳能空调、逆变器、变频水泵、电子智能控制器的研发、制造、销售;自有房屋租赁;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或禁止的技术和货物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董事会)于2021年4月16日批准报出。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宁波德业日用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德业变频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宁波科琳宝环境电器有限公司

宁波德业环境电器有限公司

曲沃县德业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德业（苏州）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本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

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

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提示：若采用此种方法，应明示何种方法何种口径）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 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二) 合同资产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的会计政策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 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十三) 持有待售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

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

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

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十五)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4、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十七)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

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依据
土地使用权	土地证登记使用年限	年限平均法	土地使用权证
软件	3 年、5 年	年限平均法	预计可使用年限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报告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及摊销方法为：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项目	摊销年限	摊销方法
模具费	3 年	年限平均法
装修费	3 年、5 年	年限平均法
代言费	按合同规定的期限	年限平均法
临时电变箱租赁费	按合同规定年限	年限平均法

(二十一) 合同负债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二十二)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二十三) 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四) 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

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 收入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2020 年 1 月 1 日前的会计政策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 (1)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 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具体原则

公司销售收入主要分为内销和外销，包括热交换器系列、电路控制系列和环境电器系列为核心的三大系列产品。具体收入确认时间和判断标准如下：

(1) 内销部分

1) 线下直销模式

线下直销模式分三类，分别按下列方式确认收入：

①验收模式：公司通过物流公司将货物交付给购买方，购买方收到货物后进行验收，公司根据客户验收的数量与客户进行结算。在该种模式下，公司在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

②领用模式：公司将货物交付给购买方，购买方在收到货物后在其供应链管理系统里确认货物已接收，货物在实际领用后在其供应链管理系统里显示货物已交货，公司根据系统中已交货的数量与客户进行结算。在该种模式下，公司在货物经购买方领用后确认收入；

③政府招标模式：政府招标模式下，公司参与政府招标，中标后由最终使用者自由选择中标范围内不同品牌的产品，最终使用者在选用公司产品后，由公司委托第三方进行安装，安装结束后由政府进行验收，验收后出具验收单。在该种模式下，公司在收到政府部门出具的验收单时确认收入。

2) 线上直销模式

在线上直销模式下，客户收到货物后主动确认收货的，在客户确认收货后公司收到货款；客户收货后未主动确认收货的，支付宝在付款期满后将货款转入公司账户；公司承诺 30 天无理由退换货，自公司收到货款时开始计算，公司在收到货款满 30 天后确认收入；在资产负债表日期末，对公司已发货，但公司支付宝账户尚未收到客户支付宝货款或已收到货款但不满 30 天的不确认收入，已发货的商品确认为发出商品。

3) 电商平台入仓模式

电商平台入仓模式下，公司委托第三方物流公司将商品发往电商平台的仓库，由电商平台负责产品推广、订单管理及后续的物流配送。消费者直接向电商平台下单并付款，电商平台在收到消费者款项后通过其自有物流或第三方物流向消费者发货，公司根据与电商平台约定的时间进行对账。在该种模式下，公司在收到电商平台的对账单并核对无误后确认收入。

4) 线下经销模式

线下经销模式下，公司通过物流公司将货物发送给经销商或者发送到经销商指定的地点，公司根据与客户约定的时间进行对账。该种模式下，公司在收到客户的对账单并核对无误后确认收入。

(2) 外销部分

对于直接出口销售的货物，主要采用 FOB 价格结算，公司以货物报关出口并装船作为确认收入的时点。

(二十六) 合同成本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的会计政策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七)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根据发放补助的政府部门出具的补充说明作为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

2、 确认时点

以实际取得政府补助款项作为确认时点。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二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二十九) 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三十)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三十一) 套期会计

1、 套期保值的分类

(1) 公允价值套期，是指对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除外汇风险外)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

(2) 现金流量套期，是指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此现金流量变动源于与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很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有关的某类特定风险，或一项未确认的确定承诺包含的外汇风险。

(3)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是指对境外经营净投资外汇风险进行的套期。境外经营净投资，是指企业在境外经营净资产中的权益份额。

2、套期关系的指定及套期有效性的认定

在套期关系开始时，本公司对套期关系有正式的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该文件载明了套期工具性质及其数量、被套期项目性质及其数量、被套期风险的性质、套期类型、以及本公司对套期工具有效性的评估。套期有效性，是指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能够抵销被套期风险引起的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程度。

本公司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判断该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是否满足运用套期会计对于有效性的要求。如果不满足，则终止运用套期关系。

运用套期会计，应当符合下列套期有效性的要求：

（1）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

（2）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

（3）采用适当的套期比率，该套期比率不会形成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相对权重的失衡，从而产生与套期会计目标不一致的会计结果。如果套期比率不再适当，但套期风险管理目标没有改变的，应当对被套期项目或套期工具的数量进行调整，以使得套期比率重新满足有效性的要求。

3、套期会计处理方法

（1）公允价值套期

套期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因套期风险而形成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就与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有关的公允价值套期而言，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在调整日至到期日之间的剩余期间内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实际利率法的摊销可于账面价值调整后随即开始，并不得晚于被套期项目终止针对套期风险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而进行的调整。

如果被套期项目终止确认，则将未摊销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当期损益。

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的，该确定承诺的公允价值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亦计入当期损益。

（2）现金流量套期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直接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与原收入准则相比，执行新收入准则对 2020 年度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
响如下（增加/（减少））：

受影响的资产负债表项目	对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预收款项	- 45,715,467.54	
合同负债	44,986,478.75	
其他流动负债	728,988.79	

受影响的资产负债表项目	对 2020 年度发生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营业成本	46,120,735.60	29,383,600.89
销售费用	-46,120,735.60	-29,383,600.89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

财政部于 2019 年 12 月 1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财会〔2019〕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3 号”），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不要求追溯调整。

①关联方的认定

解释第 13 号明确了以下情形构成关联方：企业与其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企业的合营企业与企业的其他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此外，解释第 13 号也明确了仅仅同受一方重大影响的两方或两方以上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并补充说明了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及其子公司，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及其子公司。

②业务的定义

解释第 13 号完善了业务构成的三个要素，细化了构成业务的判断条件，同时引入“集中度测试”选择，以在一定程度上简化非同一控制下取得组合是否构成业务的判断等问题。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第 13 号，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解释第 13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执行《碳排放权交易有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19 年 12 月 16 日发布了《碳排放权交易有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19〕22 号），适用于按照《碳排放权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开展碳排放权交易业务的重点排放单位中的相关企业（以下简称重点排放企业）。该规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重点排放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应用该规定。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4) 执行《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

财政部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发布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0〕10 号), 自 2020 年 6 月 19 日起施行, 允许企业对 2020 年 1 月 1 日至该规定施行日之间发生的相关租金减让进行调整。按照该规定, 对于满足条件的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租金等租金减让, 企业可以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 执行《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影响。

2、 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3、 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调整数		
			重分类	重新计量	合计
预收款项	18,103,456.61		-18,103,456.61		-18,103,456.61
合同负债		16,754,886.16	16,754,886.16		16,754,886.16
其他流动负债		1,348,570.45	1,348,570.45		1,348,570.45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调整数		
			重分类	重新计量	合计
预收款项	53,078.00		-53,078.00		-53,078.00
合同负债		46,971.68	46,971.68		46,971.68
其他流动负债		6,106.32	6,106.32		6,106.32

四、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 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 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15%、20%
房产税	经营用房产按原值 70% 计缴, 出租房产按租金收入计缴	1.2%、12%
土地使用税	按实际使用土地面积计缴	5 元/平方米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宁波德业家用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15%
宁波科琳宝环境电器有限公司	25%
宁波德业变频技术有限公司	15%
德业日本株式会社	注 1
宁波德业环境电器有限公司	25%
曲沃县德业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25%
德业（苏州）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20%

注 1：子公司德业日本株式会社系依据日本当地法律注册成立的公司，报告期内实际执行的法人税税率为 23.2%，此外，公司依据当地法律规定按照法人税税额的 4.4% 缴纳地方法人税，按照法人税税额的 12.9% 缴纳住民税，按照所得金额的 9.59% 缴纳事业税及地方法人特别税。

(二) 税收优惠

所得税

(1) 根据宁波市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文件《关于公布宁波市 2019 年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甬高企认领[2020]1 号），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5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三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0 年度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 计缴。

(2) 根据宁波市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文件《关于公布宁波市 2019 年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甬高企认领[2020]1 号），子公司宁波德业变频技术有限公司 2020 年 1 月 15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三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宁波德业变频技术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 计缴。

(3) 根据宁波市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文件《关于公布宁波市 2018 年度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甬高企认领[2019]1 号），子公司宁波德业家用电器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7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有效期三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宁波德业家用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 计缴。

(4)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扩大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范围的通知》财税[2017]43 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扩大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范围的通知》财税[2018]77 号的规定，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 50 万元（含 50 万元）

的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子公司德业（苏州）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在 2020 年度符合小型微利企业税收优惠条件。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1]100 号文件《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子公司宁波德业变频技术有限公司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适用税率 13% 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36,315.11	6,579.60
银行存款	472,635,567.56	371,370,290.15
其他货币资金	49,651,771.61	66,861,880.89
合计	522,323,654.28	438,238,750.6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45,275.28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9,072,916.21	65,559,833.45
保函保证金		454,637.36
ETC 保证金	60,000.00	
合计	49,132,916.21	66,014,470.81

具体明细详见本附注“十二、（一）重要承诺事项”的披露。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55,069,279.35	
其中：理财产品	155,000,000.00	
远期结汇利得	69,279.35	
合计	155,069,279.35	

(三)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795,337.96
小计		795,337.96
减：坏账准备		39,766.90
合计		755,571.06

2、 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合计				

4、 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四)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65,936,826.49	254,932,443.91
1 至 2 年（含 2 年）	76,259,869.34	7,924,288.47
2 至 3 年（含 3 年）	4,519,651.99	211,271.03
3 至 4 年（含 4 年）	116,295.58	6,599.95
4 至 5 年（含 5 年）	6,599.95	
5 年以上	259,099.25	452,065.26
小计	347,098,342.60	263,526,668.62
减：坏账准备	23,138,392.92	14,057,797.60
合计	323,959,949.68	249,468,871.02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65,412.69	0.16	565,412.69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46,532,929.91	99.84	22,572,980.23	6.51	263,526,668.62	100.00	14,057,797.60	5.33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46,532,929.91	99.84	22,572,980.23	6.51	263,526,668.62	100.00	14,057,797.60	5.33
合计	347,098,342.60	100.00	23,138,392.92	6.67	263,526,668.62	100.00	14,057,797.60	5.33
								249,468,871.0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PORTO DESIGN IMPORTADORA LTDA.	565,412.69	565,412.6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565,412.69	565,412.69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按账龄分析法组合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65,371,413.80	13,268,570.69	5.00
1至2年(含2年)	76,259,869.34	7,625,986.94	10.00
2至3年(含3年)	4,519,651.99	1,355,895.60	30.00
3至4年(含4年)	116,295.58	58,147.79	50.00
4至5年(含5年)	6,599.95	5,279.96	80.00
5年以上	259,099.25	259,099.25	100.00
合计	346,532,929.91	22,572,980.23	6.51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采用账龄分析法, 1年以内(含1年)计提坏账比例为5%, 1至2年(含2年)计提坏账比例为10%, 2至3年(含3年)计提坏账比例为30%, 3至4年(含4年)计提坏账比例为50%, 4至5年(含5年)计提坏账比例为80%, 5年以上计提坏账比例为100%。

3、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增加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4,057,797.60	14,057,797.60	9,081,970.07	-1,374.75			23,138,392.92
合计	14,057,797.60	14,057,797.60	9,081,970.07	-1,374.75			23,138,392.92

4、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89,361,593.82	25.75	4,471,266.17
第二名	24,834,160.00	7.15	1,870,315.50
第三名	23,130,520.05	6.66	1,156,526.00
第四名	18,993,764.71	5.47	949,688.24
第五名	17,396,471.92	5.02	869,823.60
合计	173,716,510.50	50.05	9,317,619.51

6、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7、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五) 应收款项融资

1、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234,647.96	5,743,631.61
合计	4,234,647.96	5,743,631.61

2、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银行承兑汇票		4,828,480.00
合计		4,828,480.00

3、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7,359,854.59		33,902,005.39	
合计	17,359,854.59		33,902,005.39	

4、无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

(六)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7,325,776.80	88.32	6,533,185.91	94.79
1 至 2 年	959,220.42	11.57	354,230.29	5.14
2 至 3 年	4,180.84	0.05	241.91	
3 年以上	4,757.92	0.06	4,894.52	0.07
合计	8,293,935.98	100.00	6,892,552.63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2,280,381.97	27.49
第二名	390,000.00	4.70
第三名	330,888.10	3.99
第四名	320,000.00	3.86
第五名	301,886.79	3.64
合计	3,623,156.86	43.68

(七)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1,361,785.81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11,298,384.54	7,575,814.28
合计	12,660,170.35	7,575,814.28

1、 应收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定期存款	1,433,458.74	
小计	1,433,458.74	
减：坏账准备	71,672.93	
合计	1,361,785.81	

2、 无应收股利。

3、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7,355,287.50	7,733,436.80
1 至 2 年 (含 2 年)	4,784,773.79	244,651.46
2 至 3 年 (含 3 年)		12,590.00
3 至 4 年 (含 4 年)	9,130.00	
4 至 5 年 (含 5 年)		250.00
5 年以上	16,450.00	16,200.00
小计	12,165,641.29	8,007,128.26
减: 坏账准备	867,256.75	431,313.98
合计	11,298,384.54	7,575,814.2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165,641.29	100.00	867,256.75	7.13	11,298,384.54	100.00	431,313.98	5.39	7,575,814.28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	12,165,641.29	100.00	867,256.75	7.13	11,298,384.54	100.00	431,313.98	5.39	7,575,814.28
应收款									
合计	12,165,641.29	100.00	867,256.75	7.13	11,298,384.54	100.00	431,313.98	5.39	7,575,814.2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按账龄分析法组合

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7,355,287.50	367,764.38	5.00
1 至 2 年 (含 2 年)	4,784,773.79	478,477.37	10.00
3 至 4 年 (含 4 年)	9,130.00	4,565.00	50.00
5 年以上	16,450.00	16,450.00	100.00
合计	12,165,641.29	867,256.75	7.13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采用账龄分析法, 1 年以内 (含 1 年) 计提坏账比例为 5%, 1 至 2 年 (含 2 年) 计提坏账比例为 10%, 2 至 3 年 (含 3 年) 计提坏账比例为 30%, 3 至 4 年 (含 4 年) 计提坏账比例为 50%, 4 至 5 年 (含 5 年) 计提坏账比例为 80%, 5 年以上计提坏账比例为 10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431,313.98			431,313.98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36,169.08			436,169.08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26.31			-226.31
期末余额	867,256.75			867,256.75

其他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变动如下：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8,007,128.26			8,007,128.26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4,158,513.03			4,158,513.03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12,165,641.29			12,165,641.29

(4)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增加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431,313.98	436,169.08	-226.31			867,256.75
合计	431,313.98	436,169.08	-226.31			867,256.75

(5)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6)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保证金	10,211,693.64	5,148,203.21
押金	2,000.00	34,050.00
备用金	152,636.05	24,800.00
出口退税及往来款	1,799,311.60	2,800,075.05
合计	12,165,641.29	8,007,128.26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期末 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第一名	履约保证金	8,652,000.00	1年以内 4,652,000.00元, 1-2年 4,000,000.00元	71.12	632,600.00
第二名	出口退税	1,164,379.39	1年以内	9.57	58,218.97
第三名	保证金	245,547.00	1年以内	2.02	12,277.35
第四名	保证金	188,624.61	1年以内	1.55	9,431.23
第五名	保证金	150,000.00	1年以内 50,000.00元, 1-2年 100,000.00元	1.23	12,500.00
合计		10,400,551.00		85.49	725,027.55

(8) 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项。

(9)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

(10) 无转移其他应收款项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八)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2,291,484.53	1,222,720.71	71,068,763.82	64,985,372.75	1,212,008.01	63,773,364.74
在产品	11,066,960.05		11,066,960.05	9,510,435.21		9,510,435.21
库存商品	138,687,217.66	1,192,713.94	137,494,503.72	75,767,711.31	3,254,305.03	72,513,406.28
发出商品	45,774,515.14		45,774,515.14	48,424,067.83		48,424,067.83
合计	267,820,177.38	2,415,434.65	265,404,742.73	198,687,587.10	4,466,313.04	194,221,274.06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212,008.01	1,212,008.01	1,151,532.99		1,140,820.29		1,222,720.71
库存商品	3,254,305.03	3,254,305.03	684,961.28		2,746,552.37		1,192,713.94
合计	4,466,313.04	4,466,313.04	1,836,494.27		3,887,372.66		2,415,434.65

(九)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未交增值税	299,518.49	104,271.31
预交企业所得税	360,813.62	
IPO 发行费用	6,785,184.01	4,688,862.42
待抵扣进项税	360,031.25	
合计	7,805,547.37	4,793,133.73

(十)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及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262,440,524.44	234,846,701.74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62,440,524.44	234,846,701.74

2、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184,101,002.65	151,450,608.84	18,830,931.85	24,928,878.96	379,311,422.30
(2) 本期增加金额		39,414,107.28	12,685,054.68	7,927,087.34	60,026,249.30
—购置		39,414,107.28	12,685,054.68	7,927,087.34	60,026,249.30
—在建工程转入					
—汇率变动					
(3) 本期减少金额		5,829,590.74	2,188,376.00	103,433.46	8,121,400.20
—处置或报废		1,564,023.68	2,188,376.00	102,061.58	3,854,461.26
—转入在建工程		4,265,567.06			4,265,567.06
—汇率变动				1,371.88	1,371.88
(4) 期末余额	184,101,002.65	185,035,125.38	29,327,610.53	32,752,532.84	431,216,271.40
2. 累计折旧					
(1) 上年年末余额	61,507,290.29	53,515,324.71	13,362,971.58	16,079,133.98	144,464,720.56
(2) 本期增加金额	8,732,437.84	11,368,965.43	4,866,551.23	3,105,798.86	28,073,753.36
—计提	8,732,437.84	11,368,965.43	4,866,551.23	3,105,798.86	28,073,753.36
—汇率变动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3) 本期减少金额		1,616,522.69	2,073,707.34	72,496.93	3,762,726.96
—处置或报废		830,594.56	2,073,707.34	71,889.15	2,976,191.05
—转入在建工程		785,928.13			785,928.13
—汇率变动				607.78	607.78
(4) 期末余额	70,239,728.13	63,267,767.45	16,155,815.47	19,112,435.91	168,775,746.96
3. 减值准备					
(1) 上年年末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3,861,274.52	121,767,357.93	13,171,795.06	13,640,096.93	262,440,524.44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122,593,712.36	97,935,284.13	5,467,960.27	8,849,744.98	234,846,701.74

- 3、 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 4、 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 5、 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情况。
- 6、 2020 年 12 月 31 日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 7、 2020 年 12 月 31 日无固定资产清理。

(十一)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及工程物资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在建工程	9,174,995.40	
工程物资		
合计	9,174,995.40	

2、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逆变器生产线	1,123,893.81		1,123,893.81			
热交换器、环境电器生产线及 大楼附属工程	3,313,940.53		3,313,940.53			
除湿机生产线	4,737,161.06		4,737,161.06			
合计	9,174,995.40		9,174,995.40			

3、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上年年末 余额	本期增加 金额	本期转入固 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 占预算比例 (%)	工程 进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 利息资本化 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逆变器生产线	1,270,000.00		1,123,893.81			1,123,893.81	88.50	未完工				自筹资金
除湿机生产线	4,750,000.00		4,737,161.06			4,737,161.06	99.73	未完工				自筹资金
热交换器、环境电器生 产线及大楼附属工程	1,053,793,800.00		3,313,940.53			3,313,940.53	0.83	未完工				自筹资金
合计	1,059,813,800.00		9,174,995.40			9,174,995.40						

4、 本期无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5、 无工程物资。

(十二)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34,729,222.13	5,519,822.35	40,249,044.48
(2) 本期增加金额	29,730,700.00	756,146.85	30,486,846.85
—购置	29,730,700.00	756,146.85	30,486,846.85
—汇率变动			
(3) 本期减少金额		229,427.88	229,427.88
—处置		226,384.88	226,384.88
—汇率变动		3,043.00	3,043.00
(4) 期末余额	64,459,922.13	6,046,541.32	70,506,463.45
2. 累计摊销			
(1) 上年年末余额	2,789,427.67	3,928,810.05	6,718,237.72
(2) 本期增加金额	898,639.54	1,018,497.72	1,917,137.26
—计提	898,639.54	1,018,497.72	1,917,137.26
(3) 本期减少金额		110,905.26	110,905.26
—处置		110,034.81	110,034.81
—汇率变动		870.45	870.45
(4) 期末余额	3,688,067.21	4,836,402.51	8,524,469.72
3. 减值准备			
(1) 上年年末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0,771,854.92	1,210,138.81	61,981,993.73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31,939,794.46	1,591,012.30	33,530,806.76

2、 2020年12月31日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十三)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模具费	20,117,399.34	10,322,599.18	11,592,171.60		18,847,826.92
装修费	35,572.14	1,328,214.04	83,008.36		1,280,777.82
代言费	8,937,437.93		2,979,146.04		5,958,291.89
临时电变箱租赁费		537,168.14			537,168.14
合计	29,090,409.41	12,187,981.36	14,654,326.00		26,624,064.77

(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5,848,767.18	3,882,223.09	18,651,199.23	2,820,368.92
递延收益形成	20,289,489.32	3,043,423.40	9,938,708.28	1,490,806.24
预计负债形成	2,332,346.31	349,851.95	1,671,241.65	250,686.25
未实现毛利形成	2,150,201.47	331,218.89	2,474,589.24	381,698.58
长期资产形成	15,737,887.39	2,360,683.09	11,993,015.38	1,798,952.32
合计	66,358,691.67	9,967,400.42	44,728,753.78	6,742,512.3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	69,279.35	10,391.90		
合计	69,279.35	10,391.90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资产减值准备	643,990.07	343,992.29
合计	643,990.07	343,992.29

(十五)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5,578,687.57		5,578,687.57	858,007.08		858,007.08
合计	5,578,687.57		5,578,687.57	858,007.08		858,007.08

(十六)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抵押借款		29,700,000.00
保证借款	10,000,000.00	16,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45,700,000.00

2、 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十七)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88,567,348.11	201,491,542.57
合计	288,567,348.11	201,491,542.57

(十八)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282,476,662.73	296,726,076.70
1 至 2 年	40,914,005.89	6,493,133.52
2 至 3 年	4,958,312.02	184,452.92
3 年以上	227,326.68	164,717.68
合计	328,576,307.32	303,568,380.82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龄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河北德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4,520,813.16	1 年以内 6,843,560.18 元； 1-2 年 17,677,252.98 元	未结算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龄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济宁市亿诺热能技术有限公司	13,309,928.52	1 年以内 6,544,271.68 元; 1-2 年 6,765,656.84 元	未结算
邢台方力厨具有限公司	6,952,857.77	1 年以内 2,513,628.32 元; 2-3 年 4,439,229.45 元	未结算
北京蔚蓝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076,194.68	1-2 年	未结算
邢台泊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097,824.35	1-2 年	未结算
河北朗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48,050.71	1-2 年	未结算
淄博火石尚合实业有限公司	1,530,914.81	1-2 年	未结算
合计	58,536,584.00		

(十九)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7,572,730.62
1 至 2 年		530,725.99
合计		18,103,456.61

2、 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二十)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预收货款	44,986,478.75
合计	44,986,478.75

(二十一)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38,898,349.33	209,809,195.26	199,200,122.60	19.78	49,507,402.21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50,099.50	672,360.60	1,522,460.10		
合计	39,748,448.83	210,481,555.86	200,722,582.70	19.78	49,507,402.21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8,333,115.76	188,793,847.73	178,063,780.57	19.78	49,063,163.14
(2) 职工福利费		8,791,620.22	8,791,620.22		
(3) 社会保险费	151,902.20	5,833,373.31	5,954,367.81		30,907.7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4,779.89	5,808,603.05	5,893,524.04		19,858.90
工伤保险费	29,765.97	23,584.90	53,350.87		
生育保险费	17,356.34	1,185.36	7,492.90		11,048.80
(4) 住房公积金		6,390,354.00	6,390,354.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13,331.37				413,331.37
合计	38,898,349.33	209,809,195.26	199,200,122.60	19.78	49,507,402.2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820,785.72	649,074.28	1,469,860.00		
失业保险费	29,313.78	23,286.32	52,600.10		
合计	850,099.50	672,360.60	1,522,460.10		

(二十二)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	20,215,738.24	18,683,047.72
企业所得税	31,710,276.71	11,889,936.95
个人所得税	395,136.04	195,616.32
城市维护建设税	965,476.17	1,357,794.52
教育费附加	413,471.37	580,787.96
地方教育附加费	275,647.59	387,191.97
房产税	1,650,774.95	1,675,151.45
土地使用税	433,430.20	433,430.20
印花税	131,726.18	119,504.60
残疾人保障基金	11,420.00	40,120.00
水利基金	2,999.99	3,242.80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	130,074.00	344,211.00
合计	56,336,171.44	35,710,035.49

(二十三)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利息	10,138.89	41,622.61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项	6,392,285.58	6,707,783.68
合计	6,402,424.47	6,749,406.29

1、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短期借款利息	10,138.89	41,622.61
合计	10,138.89	41,622.61

2、 无应付股利。

3、 其他应付款项

(1) 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保证金	3,411,053.00	4,465,693.50
往来款	2,981,232.58	2,242,090.18
合计	6,392,285.58	6,707,783.68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Sun Way Industrial (HK) Ltd.	548,158.29	未结算

(二十四)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728,988.79	
合计	728,988.79	

(二十五) 预计负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预提售后维修费用	1,671,241.65	1,671,241.65	732,598.53	71,493.87	2,332,346.31	
合计	1,671,241.65	1,671,241.65	732,598.53	71,493.87	2,332,346.31	

(二十六) 递延收益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1,189,084.43	14,779,760.00	5,170,918.16	20,797,926.27	
合计	11,189,084.43	14,779,760.00	5,170,918.16	20,797,926.27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 损益金额	其他 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发动机 DCU 及电子控制系统研 发与产业化项目	1,073,920.69		580,796.84		493,123.85	与资产相关
直流变频空调主芯片软件与变 频电子控制系统项目	176,455.46		161,142.36		15,313.10	与资产相关
尾气余热利用改造项目	150,979.77		110,289.36		40,690.41	与资产相关
热交换器研发项目补助	6,539,968.51		777,025.92		5,762,942.59	与资产相关
热交换器生产线技改项目研发 投入补助	1,406,166.66	618,608.00	176,139.73		1,848,634.93	与资产相关
软件投资补助	179,760.00		38,520.00		141,240.00	与资产相关
高性能智能除湿机生产线技改 项目	1,091,500.00	481,152.00	136,776.00		1,435,876.00	与资产相关
高效节能舒适空调生产线技改 项目	570,333.34		57,999.96		512,333.38	与资产相关
高性能空调热交换器研发补助		13,680,000.00	3,132,227.99		10,547,772.01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1,189,084.43	14,779,760.00	5,170,918.16		20,797,926.27	

政府补助说明:

(1) 根据宁波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宁波市经济委员会发布的《转发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下达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第一批)2009年第二批新增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甬发改投资【2009】451号)。子公司宁波德业变频技术有限公司于2009年10月15日收到政府补助7,560,000.00元,与资产相关计入递延收益。2020年摊销580,796.84元,计入2020年度其他收益;

(2) 根据宁波市北仑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宁波市北仑区财政局发布的《关于下达2011年度市级项目补助配套资金的通知》(仑经信【2012】38号)、宁波市北仑区科学技术局、宁波市北仑区财政局发布的《关于下达2012年度北仑区(开发区)第三批技术创新项目经费计划的通知》(仑科【2012】19号)、宁波市北仑区科学技术局、宁波市北仑区财政局联合发布的《关于下达2013年度北仑区(开发区)第四批促进

产业结构调整专项资金（科技）的通知》（仑科【2013】28号），子公司宁波德业变频技术有限公司分别于2012年9月4日和2013年9月29日收到政府补助1,130,000.00元和800,000.00元，合计1,930,000.00元，与资产相关计入递延收益。2020年摊销161,142.36元，计入2020年度其他收益；

（3）根据宁波市北仑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宁波市北仑区财政局、宁波市北仑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的《关于兑现北仑区2017年度第一批信息经济扶持政策奖励金的通知》（仑经信【2018】60号），公司于2018年10月收到政府补助387,100.00元，与资产相关计入递延收益。2020年摊销110,289.36元，计入2020年其他收益；

（4）根据宁波市北仑区科技局、财政局、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的《关于下达2017年度北仑区（开发区）促进产业结构调整专项资金（科技）的通知》（仑科【2018】17号），公司于2018年6月收到政府补助款8,620,000.00元，与资产相关计入递延收益。2020年摊销777,025.92元，计入2020年其他收益；

（5）根据宁波市北仑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宁波市北仑区财政局发布的《关于兑现北仑区2018年度工业投资（技术改造）区级项目资金补助（第一批）的通知》（仑经信【2019】39号），公司于2019年11月收到政府补助1,430,000.00元、2020年7月收到政府补助618,608.00元，合计2,048,608.00元，与资产相关计入递延收益。2020年摊销176,139.73元，计入2020年其他收益；

（6）根据宁波市北仑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宁波市北仑区财政局、宁波市北仑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兑现北仑区2018年度第一批信息经济扶持政策奖励金的通知》（仑经信【2019】29号），公司于2019年9月收到政府补助192,600.00元，与资产相关计入递延收益。2020年摊销38,520.00元，计入2020年其他收益；

（7）根据宁波市北仑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宁波市北仑区财政局发布的《关于兑现宁波市2018年度工业投资（技术改造）区级项目资金补助（第一批）的通知》（仑经信【2019】39号）。子公司宁波德业家用电器科技有限公司于2019年11月收到政府补助1,110,000.00元，2020年7月收到政府补助481,152.00元，合计1,591,152.00元，与资产相关计入递延收益。2020年摊销136,776.00元，计入2020年其他收益；

（8）根据宁波市北仑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宁波市北仑区财政局发布的《关于兑现宁波市2018年度工业投资（技术改造）区级项目资金补助（第一批）的通知》（仑经信【2019】39号），子公司宁波德业变频技术有限公司于2019年11月收到政府补助580,000.00元，与资产相关计入递延收益。2020年摊销57,999.96元，计入2020年度其他收益；

（9）根据宁波市北仑区科技局、财政局、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的《关于下达2019年度北仑区（开发区）促进产业结构调整专项资金（研发补助）的通知》（仑科【2020】32号），公司于2020年6月收到政府补助13,680,000.00元，与资产相关计入递延收益。2020年摊销3,132,227.99元，计入2020年其他收益。

(二十七) 股本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增 (+) 减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张和君	40,960,000.00						40,960,000.00
陆亚珠	1,280,000.00						1,280,000.0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艾思睿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64,806,400.00						64,806,400.0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德派投资管理合 伙企业 (有限合伙)	1,280,000.00						1,280,000.0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亨丽投资管理合 伙企业 (有限合伙)	4,313,600.00						4,313,600.00
宁波才富君润一期创业投资合伙企 业 (有限合伙)	947,200.00						947,200.00
宁波君润睿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972,800.00						972,800.0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德佩投资合伙企 业 (有限合伙)	2,560,000.00						2,560,000.00
上海金浦创新消费股权投资基金 (有限合伙)	4,480,000.00						4,480,000.00
宁波华桐恒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3,200,000.00						3,200,000.00
张晖	3,200,000.00						3,200,000.00
股份总额	128,000,000.00						128,000,000.00

(二十八) 资本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股本溢价)	82,801,448.81			82,801,448.81
合计	82,801,448.81			82,801,448.81

(二十九)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上年年末 余额	本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 费用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1.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3,019.30	61,310.09			1,709.21	
其中：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3,019.30	61,310.09			1,709.21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709.21	63,019.30	61,310.09			1,709.21		

(三十) 盈余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注1)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0,349,474.99	40,349,474.99	26,720,467.97		67,069,942.96
合计	40,349,474.99	40,349,474.99	26,720,467.97		67,069,942.96

盈余公积说明:

注1: 详见附注五(三十一)注1。

(三十一)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调整前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297,677,225.05	97,389,077.44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97,677,225.05	97,389,077.44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82,445,659.61	259,713,616.37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注1)	26,720,467.97	21,025,468.76
应付普通股股利(注2)	64,000,000.00	38,4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589,402,416.69	297,677,225.05

注1: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 2020年度按照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注2: 根据2020年3月股东大会决议, 公司分配现金股利64,000,000.00元。

(三十二)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001,236,193.35	2,317,279,191.95	2,554,845,594.85	2,012,000,714.91
其他业务	22,394,809.91	21,787,192.84	15,167,967.34	14,145,884.65
合计	3,023,631,003.26	2,339,066,384.79	2,570,013,562.19	2,026,146,599.56

营业收入明细: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3,001,236,193.35	2,554,845,594.85
其中: 热交换器系列	2,070,502,100.74	1,802,719,711.49
环境电器系列	545,462,731.10	562,766,293.60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电路控制系列	383,519,100.76	184,853,022.32
其他	1,752,260.75	4,506,567.44
其他业务收入	22,394,809.91	15,167,967.34
其中：废料销售	18,080,144.20	13,841,890.92
其他	4,314,665.71	1,326,076.42
合计	3,023,631,003.26	2,570,013,562.19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本期收入分解信息如下：

合同分类	合计
商品类型：	
销售商品	3,023,631,003.26
合计	3,023,631,003.26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3,023,631,003.26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合计	3,023,631,003.26

(三十三)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655,245.44	5,308,485.21
教育费附加	1,995,746.73	2,276,042.77
地方教育费附加	1,330,497.85	1,517,361.89
房产税	1,665,916.39	1,761,260.72
城镇土地使用税	600,184.36	442,930.20
印花税	718,785.17	515,163.73
车船税	20,345.52	11,990.00
合计	10,986,721.46	11,833,234.52

(三十四)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运输费用		40,086,024.05
展览及广告费	31,469,343.87	28,577,217.10
职工薪酬	19,662,434.70	18,040,140.53
业务招待费	705,031.09	1,061,006.46
差旅费	1,192,663.81	2,563,589.37
促销费用	1,557,988.91	1,510,230.58
出口费用		1,073,217.60
售后维修费	1,482,030.67	2,373,580.69
保险费	1,986,193.41	
其他费用	6,355,266.24	5,006,818.90
合计	64,410,952.70	100,291,825.28

(三十五)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36,482,560.35	30,030,809.71
折旧摊销	8,039,472.67	8,224,517.73
咨询服务费	3,670,279.30	3,242,113.36
办公费	2,015,215.97	1,706,863.40
差旅费	796,367.74	2,896,192.54
业务招待费	3,750,378.48	1,447,907.56
中介机构费用	281,472.25	430,069.62
水电费	1,468,391.51	1,400,608.35
保安服务费	741,719.89	707,876.69
保险费	1,075,910.14	958,464.31
税费	374,124.00	412,840.00
其他费用	3,134,618.28	2,904,422.16
合计	61,830,510.58	54,362,685.43

(三十六)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直接材料	55,205,256.60	47,885,642.91
直接人工	39,667,467.80	32,931,663.47
折旧摊销	3,770,157.32	3,301,923.05
其他费用	3,057,254.80	2,676,224.90
合计	101,700,136.52	86,795,454.33

(三十七)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770,769.19	1,405,339.22
美易单贴现利息支出	6,947,983.03	2,823,645.28
票据贴现利息支出	448,466.66	
减：利息收入	5,465,028.41	845,736.32
汇兑损益	18,905,221.67	-1,150,549.08
现金折扣	1,603,515.32	956,007.54
手续费及其他	591,351.39	437,665.54
合计	23,802,278.85	3,626,372.18

(三十八)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政府补助	10,646,907.42	8,486,875.48
代扣代收和代征税款手续费返还	111,940.72	519,602.76
合计	10,758,848.14	9,006,478.24

注 1：政府补助披露详见附注五（五十二）。

(三十九)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5,260,973.25	3,814,604.54
远期结汇投资收益	4,542,590.00	
处置子公司产生的投资收益	61,310.09	
合计	9,864,873.34	3,814,604.54

(四十)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远期结汇收益	69,279.35	
合计	69,279.35	

(四十一)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39,766.90	39,766.9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9,081,970.07	5,358,336.2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07,842.01	313,556.39
合计	9,550,045.18	5,711,659.50

(四十二)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存货跌价损失	1,836,494.27	3,364,879.84
合计	1,836,494.27	3,364,879.84

(四十三)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资产处置收益	-450,429.84	416,749.12	-450,429.84
合计	-450,429.84	416,749.12	-450,429.84

(四十四)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6,000,000.00	3,750,000.00	6,000,000.00
其他	606,496.59	1,051,075.99	606,496.59
合计	6,606,496.59	4,801,075.99	6,606,496.59

注 1：政府补助披露详见附注五（五十二）。

(四十五)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28,967.96	464,511.59	128,967.9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2,617.89	464,511.59	12,617.89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中：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116,350.07		116,350.07
对外捐赠	390,699.26	30,548.74	390,699.26
其中：公益性捐赠	390,000.00	30,000.00	390,000.00
非公益性捐赠	699.26	548.74	699.26
水利基金	86.02	242.80	
其他	224,178.09	337,526.93	224,178.09
合计	743,931.33	832,830.06	743,845.31

(四十六)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7,321,451.76	35,761,314.30
递延所得税费用	-3,214,496.21	-388,001.29
合计	54,106,955.55	35,373,313.0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金额
利润总额	436,552,615.16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5,482,892.2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19,798.5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34,874.3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22,778.3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585,541.6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266,224.22
对于研发支出加计扣除和无形资产加计摊销的所得税影响的披露	-11,634,070.52
所得税费用	54,106,955.55

(四十七) 每股收益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382,445,659.61	259,713,616.37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128,000,000.00	128,00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	2.99	2.03
其中：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2.99	2.03
终止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2、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计算：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	382,445,659.61	259,713,616.37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	128,000,000.00	128,000,000.00
稀释每股收益	2.99	2.03
其中：持续经营稀释每股收益	2.99	2.03
终止经营稀释每股收益		

(四十八)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政府补助	25,923,941.69	13,504,579.66
利息收入	4,031,569.67	845,736.32
暂收款及收回暂付款	5,306,184.40	3,753,837.75
其他	396,741.96	895,026.67
合计	35,658,437.72	18,999,180.40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展览及广告费	28,404,586.94	33,828,317.26
运输费用		35,570,128.21
技术研发费	3,057,254.80	2,677,221.90
咨询服务费	4,122,695.11	3,147,669.65
差旅费	2,078,435.15	5,518,331.89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办公费	1,912,473.29	1,942,071.46
业务招待费	4,455,409.57	2,553,114.02
中介机构费用	281,472.25	435,249.62
水电费	1,468,391.51	1,400,608.35
出口费用		1,073,217.60
促销费用	1,557,988.91	1,103,614.63
保安服务费	741,719.89	820,676.69
保险费	3,062,103.55	1,320,849.96
其他费用	12,081,064.82	11,636,044.32
支付暂付款及返还暂收款	3,947,454.78	4,861,235.67
合计	67,171,050.57	107,888,351.23

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履约保证金	4,652,000.00	4,000,000.00
合计	4,652,000.00	4,00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代付股利个税	4,544,000.00	2,726,400.00
IPO 发行费用	2,096,321.59	3,830,371.85
合计	6,640,321.59	6,556,771.85

(四十九)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82,445,659.61	259,713,616.37
加：信用减值损失	9,550,045.18	5,711,659.50
资产减值准备	1,836,494.27	3,364,879.84
固定资产折旧	28,073,753.36	26,339,735.19
无形资产摊销	1,917,137.26	1,586,354.54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654,326.00	10,574,539.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450,429.84	-416,749.1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8,967.96	464,511.5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9,279.3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9,675,990.86	254,790.1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864,873.34	-3,814,604.5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24,888.11	-388,001.2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391.9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3,019,962.94	2,121,050.5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7,151,222.71	-120,628,276.6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7,993,648.59	192,993,888.98
其他	10,269,946.50	2,878,477.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3,676,564.88	380,755,871.5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73,190,738.07	372,224,279.8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72,224,279.83	102,067,483.3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0,966,458.24	270,156,796.45

注1：本期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的“其他”项主要包括：

- (1) 2020 年度，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4,779,760.00 元，在“其他”项以 14,779,760.00 元列示；
- (2) 2020 年度，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摊计入其他收益 5,170,918.16 元，在“其他”项以-5,170,918.16 元列示；
- (3) 2020 年度，售后维修费用变动 661,104.66 元，在“其他”项以 661,104.66 元列示。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现金	473,190,738.07	372,224,279.83
其中：库存现金	36,315.11	6,579.6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72,635,567.56	371,370,290.1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18,855.40	847,410.08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3,190,738.07	372,224,279.8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五十)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9,072,916.21	为公司应付票据提供担保
货币资金	60,000.00	ETC 保证金
合计	49,132,916.21	

(五十一)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321,932,300.19
其中：美元	49,339,039.71	6.5249	321,932,300.19
应收账款			50,308,488.63
其中：美元	6,968,097.33	6.5249	45,466,138.25
欧元	603,408.15	8.0250	4,842,350.38

(五十二)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种类	金额	资产负债表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 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 冲减相关成本 费用损失的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发动机 ECU 及电子控制系统研发与产业化项目	7,560,000.00	
直流变频空调主芯片软件与变频电子控制系统项目	1,930,000.00	递延收益	161,142.36	201,955.34	其他收益
尾气余热利用改造项目	387,100.00	递延收益	110,289.36	110,289.33	其他收益
热交换器研发项目补助	8,620,000.00	递延收益	777,025.92	777,025.93	其他收益
热交换器生产线技改项目研发投入补助	2,048,608.00	递延收益	176,139.73	23,833.34	其他收益
软件投资补助	192,600.00	递延收益	38,520.00	12,840.00	其他收益
高性能智能除湿机生产线技改项目	1,591,152.00	递延收益	136,776.00	18,500.00	其他收益
高效节能舒适空调生产线技改项目	580,000.00	递延收益	57,999.96	9,666.66	其他收益
德业企业 PDM 与 ERP 系统集成一体化 信息管理系统项目	235,000.00	递延收益		33,571.44	其他收益
高性能空调热交换器研发补助	13,680,000.00	递延收益	3,132,227.99		其他收益
合计	36,824,460.00		5,170,918.16	1,795,369.99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详见附注五（二十六）递延收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种类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 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农村劳动力就业补助	18,900.00	
展位费补贴奖励	63,000.00		63,000.00	其他收益
北仑区科技创新团队扶持资金	500,000.00		500,000.00	其他收益
浙江制造认证	300,000.00		300,000.00	其他收益
2018 年度市工业标准化项目补助	200,000.00		200,000.00	其他收益
19 年区技能大师建设补助	50,000.00		50,000.00	其他收益
科技局创新团队奖	300,000.00		300,000.00	其他收益
省创新型企业补助	500,000.00		500,000.00	其他收益
名牌、认证、标准修订奖励	600,000.00		600,000.00	其他收益

种类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 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 项目
		费用损失的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北仑失业保险基金 18 年企业稳岗返还	277,291.00		277,291.00	其他收益
2018 年市级短期信保理赔局	20,000.00		20,000.00	其他收益
2018 年度北仑区外经贸奖励	132,600.00		132,600.00	其他收益
2018 年度北仑区（开发区）科技项目	300,000.00		300,000.00	其他收益
2018 年研发投入后补助	452,500.00		452,500.00	其他收益
2019 年研发投入后补助	405,900.00		405,900.00	其他收益
北仑区 2019 年一季度经济“开门红”奖励	1,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收益
北仑区 2019 年二季度工业经济平稳	750,000.00		750,000.00	其他收益
增值税即征即退	1,212,859.78	443,748.29	769,111.49	其他收益
房产税及土地使用税返还	142,519.65	83,333.75	59,185.90	其他收益
印花税返还	17.10		17.10	其他收益
社保费用返还	911,194.00	911,194.00		其他收益
大碇街道疫情期间包车补助	31,900.00	31,900.00		其他收益
北仑区 2020 年第一季度工业增产扩能奖励	750,000.00	750,000.00		其他收益
2019 年北仑外经贸补贴	42,100.00	42,100.00		其他收益
北仑区科技创新团队扶持资金	200,000.00	200,000.00		其他收益
研发补助	64,900.00	64,900.00		其他收益
2020 年第一季度出运前保费	400.00	400.00		其他收益
工业投资（技术改造）区级项目	246,192.00	246,192.00		其他收益
北仑就业管理中心 吸纳高校生社保补贴	112,338.00	112,338.00		其他收益
2019 年度市级信保	77,300.00	77,300.00		其他收益
过渡性住宿补贴	391,625.00	391,625.00		其他收益
科学技术奖	100,000.00	100,000.00		其他收益
增值税减免	1,378.22	1,378.22		其他收益
软件投入补贴	103,000.00	103,000.00		其他收益
增产扩能奖励第二季度奖励资金	500,000.00	500,000.00		其他收益
北仑区关于 2019 年度宁波市智能化改造初步解决方案设计报告补助	190,000.00	190,000.00		其他收益
北仑财政局关于青年北仑立业之城东北线引才补贴	2,500.00	2,500.00		其他收益
2020 中小微企业吸纳高校毕业生一次性就业补贴	30,000.00	30,000.00		其他收益

种类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 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北仑财政局对 2020 企业研发补助	375,200.00	375,200.00		其他收益
北仑就业管理关于以工代训补贴	413,500.00	413,500.00		其他收益
北仑财政局关于青年北仑赴外引才补助	5,500.00	5,500.00		其他收益
2019 年市级境外展	60,300.00	60,300.00		其他收益
2018 年发明专利年费补贴	600.00	600.00		其他收益
宁波生产力促进中心/发明大赛	4,000.00	4,000.00		其他收益
发明专利奖励	21,000.00	21,000.00		其他收益
国内授权发明专利年费资助 2019	2,880.00	2,880.00		其他收益
新增招工补助	117,700.00	117,700.00		其他收益
2019 年度北仑区外经贸奖励	186,400.00	186,400.00		其他收益
2019 年度“凤凰行动”宁波计划专项资金	1,000,000.00		1,000,000.00	营业外收入
2018 年企业上市、挂牌、新三板挂牌和融资奖励	2,200,000.00		2,200,000.00	营业外收入
2019 年度推进宁波股权交易中心建设转移支付资金	200,000.00		200,000.00	营业外收入
2017 年卓越绩效管理补助	300,000.00		300,000.00	营业外收入
2018 年卓越绩效管理补助	50,000.00		50,000.00	营业外收入
2020 年度“凤凰行动”宁波计划专项资金	2,000,000.00	2,000,000.00		营业外收入
北仑区上市公司奖励	4,000,000.00	4,000,000.00		营业外收入

政府补助说明：

(1) 根据宁波市人民政府、中共北仑区委、区人民政府、北仑区农林局发布的《中共北仑区委 北仑区人民政府 开发区管委会关于促进北仑新区农村劳动力转岗就业的实施意见》（仑委发【2005】41 号）和《关于部分农村劳动力享受再就业用工补助有关问题的通知》（仑农培办【2005】6 号），公司于 2020 年 6 月收到政府补助 7,000.00 元，计入其他收益；

(2)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财税【2011】100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子公司宁波德业变频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收到即征即退的增值税税收返还共计 443,748.29 元，计入其他收益；

(3)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子公司宁波德业环境电器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7 月收到政府补助 83,333.75 元，计入其他收益；

(4)根据宁波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宁波市财政局发布的《关于做好 2020 年实业保险稳岗返还工作的通知》(甬人社发【2020】13 号),公司、子公司宁波德业变频技术有限公司、子公司德业(苏州)储能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3 月收到政府补助 898,194.00 元、2020 年 12 月收到政府补助 13,000.00 元,合计金额 911,194.00 元,计入其他收益;

(5)根据宁波市北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做好应对疫情帮扶企业政策申报办理工作的通知》(仑政办〔2020〕4 号),公司于 2020 年 4 月收到政府补助 31,900.00 元,计入其他收益;

(6)根据宁波市北仑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宁波市北仑区财政局发布的《2020 年第一季度北仑区工业增产扩能奖励政策》(仑经信[2020]19 号),企业于 2020 年 6 月收到政府补助 750,000.00 元,计入其他收益;

(7)根据宁波市北仑区财政中心发布 2019 年北仑外经贸补贴的通知,子公司宁波德业变频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收到政府补助 42,100.00 元,计入其他收益;

(8)根据财政部、商务部发布的《财政部 商务部关于 2016 年度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重点工作的通知》(财行【2016】212 号),宁波市财政局、宁波市商务局发布的甬财政发【2016】803 号和甬财政发【2016】851 号文件,子公司宁波德业家用电器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收到政府补助 200,000.00 元,计入其他收益;

(9)根据宁波市北仑区科学技术局发布的《关于下达 2020 年宁波市北仑区企业研发投入后补助经费的通知》(仑科【2020】52 号),子公司宁波德业变频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收到政府补助 64,900.00 元,计入其他收益;

(10)根据宁波市北仑区财政中心发布的《2020 年第一季度出运前保费补贴的通知》,子公司宁波德业家用电器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8 月收到政府补助 400.00 元,计入其他收益;

(11)根据宁波市北仑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宁波市北仑区财政局发布的《关于兑现宁波市 2018 年度工业投资(技术改造)区级竣工项目剩余补助资金的通知》(仑经信【2020】33 号),子公司宁波德业变频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7 月收到政府补助 246,192.00 元,计入其他收益;

(12)根据宁波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发布的《进一步做好新形势下就业创业工作意见实施细则》(甬人社发【2015】182 号),公司、子公司宁波德业家用电器科技有限公司、子公司宁波德业变频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7 月收到政府补助合计 112,338.00 元,计入其他收益;

(13) 根据宁波市北仑区财政局发布《2019 年市级信保补贴的通知》，子公司宁波德业日用电器科技有限公司、子公司宁波德业变频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8 月合计收到政府补助 77,300.00 元，计入其他收益；

(14) 根据宁波市北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做好应对疫情帮扶企业政策申报办理工作的通知》(仑政办【2020】4 号)，公司于 2020 年 7 月收到政府补助 391,625.00 元，计入其他收益；

(15) 根据宁波市北仑区科技局、宁波市北仑区财政局、宁波市北仑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的《关于下达 2019 年度北仑区(开发区)科技项目经费计划的通知》(仑科【2020】43 号)，公司于 2020 年 9 月收到政府补助 100,000.00 元，计入其他收益；

(16)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政策有关征管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9】4 号)，子公司曲沃县德业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免缴纳增值税 1,378.22 元，计入其他收益；

(17) 根据宁波市北仑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宁波市北仑区财政局、宁波市北仑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的《关于兑现北仑区 2019 年度信息经济扶持政策奖励资金的通知》(仑经信【2020】53 号)，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收到政府补助 103,000.00 元，计入其他收益；

(18) 根据宁波市北仑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发布的《2020 年第二季度北仑区工业增产扩能奖励政策》(仑经信【2020】56 号)，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收到政府补助 500,000.00 元，计入其他收益；

(19) 根据宁波市北仑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发布的《关于公布 2019 年度宁波市智能化改造初步解决方案设计报告补助名单的通知》(甬经信产数【2020】101 号)，公司、子公司宁波德业日用电器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分别收到政府补助 100,000.00 元、90,000.00 元，合计金额 190,000.00 元，计入其他收益；

(20) 根据宁波市北仑区人才综合服务中心发布的《关于 2020 年下半年“青年北仑·立业之城”全国高校巡回招聘报名的通知》，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收到政府补助 2,500.00 元，计入其他收益；

(21) 根据宁波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宁波市财政局、人民银行宁波市中心支行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做好稳就业工作实施细则》(甬人社发【2020】41 号)，公司、子公司宁波德业日用电器科技有限公司、子公司宁波德业变频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分别收到政府补助 6,000.00 元、9,000.00 元、15,000.00 元，合计金额 30,000.00 元，计入其他收益；

(22) 根据宁波市北仑区科学技术局发布的《关于下达 2020 年宁波市北仑区企业研发投入后补助经费的通知》(仑科【2020】52 号), 公司、子公司宁波德业日用电器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分别收到政府补助 305,100.00 元、70,100.00 元, 合计 375,200.00 元, 计入其他收益;

(23) 根据宁波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宁波市财政局发布的《关于开展企业以工代训补贴工作的通知》(甬人社【2020】44 号), 公司、子公司宁波德业变频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收到政府补助 210,500.00 元、203,000.00 元, 合计 413,500.00 元, 计入其他收益;

(24) 根据宁波市北仑区人才综合服务中心发布的《关于 2020 年下半年“青年北仑·立业之城”全国高校巡回招聘报名的通知》,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收到政府补助 5,500.00 元, 计入其他收益;

(25) 根据宁波市北仑区财政局发布的《2019 年市级境外展的通知》, 子公司宁波德业日用电器科技有限公司、子公司宁波德业变频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分别收到政府补助 20,100.00 元、40,200.00 元, 合计金额 60,300.00 元, 计入其他收益;

(26) 根据宁波市北仑区财政局发布的《2018 年发明专利年费补贴的通知》, 子公司宁波德业变频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收到政府补助 600.00 元, 计入其他收益;

(27) 根据宁波市生产力促进中心发布发明大赛奖励的通知, 子公司宁波德业变频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收到政府补助 4,000.00 元, 计入其他收益;

(28) 根据宁波市财政局、宁波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布的《关于下达宁波市 2020 年度第二批知识产权项目经费的通知》(甬财政发【2020】887 号), 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分别收到政府补助 7,000.00 元、14,000.00 元, 合计金额 21,000.00 元, 计入其他收益;

(29) 根据宁波市北仑区发布的《2019 年国内授权发明专利年费资助的通知》, 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收到政府补助 2,880.00 元, 计入其他收益;

(30) 根据宁波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宁波市财政局发布的《关于企业复工复产期间招工补助等有关问题的通知》(甬人社发【2020】10 号)和《关于调整企业复工复产期间招工补助等政策有关内容的通知》(甬人社发【2020】24 号), 公司于 2020 年 9 月分别收到政府补助 92,000.00 元、25,700.00 元, 合计 117,700.00 元, 计入其他收益;

(31) 根据宁波市北仑区商务发布区级商贸奖励的通知, 子公司宁波德业变频技术有限公司、子公司宁波德业日用电器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5 月收到

政府补助 169,000.00 元、2020 年 11 月收到专项资金补助 17,400.00 元，合计金额 186,400.00 元，计入其他收益；

(32) 根据宁波市金融办、宁波市财政局发布的《关于下达 2020 年度“凤凰行动”宁波计划专项资金的通知》(甬金办【2020】44 号)，公司于 2020 年 6 月收到政府补助 2,00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33) 根据宁波市北仑区金融办、区财政局、区发改局发布的《关于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要求兑现上市奖励的批复》(仑金办【2020】16 号)，公司于 2020 年 6 月收到政府补助 4,00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3、 无政府补助的退回。

六、 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未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二)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未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三) 反向购买

本期内未发生反向购买事项。

(四)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 2020 年 6 月，宁波德业变频技术有限公司新设子公司德业(苏州)储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业储能”)，从德业储能设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 2020 年 12 月，公司注销子公司德业日本株式会社(以下简称“日本德业”)，从日本德业注销之日起，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宁波德业变频技术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宁波德业家用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宁波科琳宝环境电器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贸易		100.00	设立
曲沃县德业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临汾	临汾	研发、销售		100.00	设立
宁波德业环境电器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德业(苏州)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研发		100.00	设立

2、 无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二)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本期无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三) 重要的共同经营

本期无重要的共同经营。

(四)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无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以及未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等。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应付票据	288,567,348.11				288,567,348.11
应付账款	328,576,307.32				328,576,307.32
其他应付款	6,402,424.47				6,402,424.47
合计	633,546,079.90				633,546,079.90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45,700,000.00				45,700,000.00
应付票据	201,491,542.57				201,491,542.57
应付账款	303,568,380.82				303,568,380.82
其他应付款	6,749,406.29				6,749,406.29
合计	557,509,329.68				557,509,329.68

(三)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100 个基点，则本公司的净利润无重大影响。管理层认为 100 个基点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利率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货币资金	321,932,300.19		321,932,300.19	106,310,284.31	716,233.12	107,026,517.43
应收账款	45,466,138.25	4,842,350.38	50,308,488.63	39,621,251.03	337,008.35	39,958,259.38
其他应收款					175,172.74	175,172.74
其他应付款					261,591.94	261,591.94
合计	367,398,438.44	4,842,350.38	372,240,788.82	145,931,535.34	1,490,006.15	147,421,541.49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1%，则公司净利润无重大影响。管理层认为 1%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人民币对美元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5,069,279.35		155,069,279.35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55,069,279.35		155,069,279.35
(1) 理财产品		155,000,000.00		155,000,000.00
(2) 远期结汇利得		69,279.35		69,279.35
◆应收款项融资		4,234,647.96		4,234,647.96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59,303,927.31		159,303,927.31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艾思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宁波市北仑区	投资管理	人民币 4000 万	50.63	50.63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张和君。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方式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张和君	宁波德业日用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18/10/17	2023/12/31
张和君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000,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0/7/27	2023/7/27
张和君	宁波德业变频技术有限公司	11,000,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0/7/27	2023/7/27
张和君	宁波德业日用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0/8/12	2025/8/12
张和君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0/9/27	2021/9/27
张和君	宁波德业日用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55,000,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0/7/27	2023/7/27
张和君	宁波德业日用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0/9/15	2021/9/14
张和君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0/9/15	2021/9/14
张和君	宁波德业变频技术有限公司	40,000,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0/9/15	2021/9/14
张和君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0/8/12	2025/8/12

2、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4,641,060.48	10,292,205.20

十一、 本期无股份支付。

十二、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资产质押情况：

(1) 公司、子公司宁波德业日用电器科技有限公司、子公司宁波德业变频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3 日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分别签订了编号为 1218CD8241、1218CD8240、1218CD8242 的《银行承兑总协议》。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人民币 7,741,975.32 元保证金质押、子公司宁波德业日用电器科技有限公司以人民币 8,707,820.37 元保证金质押、子公司宁波德业变频技术有限公司以 4,735,111.83 元保证金质押，为在该行的以下事项提供担保：
1) 为公司开具的金额为 1,764,000.00 元（期限为 2020 年 7 月 17 日至 2021 年 1 月 17 日）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2) 为公司开具的金额为 11,002,357.98 元（期限为 2020 年 7 月 29 日至 2021 年 1 月 29 日）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 3) 为公司开具的金额为 12,982,851.43 元 (期限为 2020 年 8 月 27 日至 2021 年 2 月 27 日) 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 4) 为公司开具的金额为 57,375.00 元 (期限为 2020 年 10 月 29 日至 2021 年 4 月 29 日) 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 5) 为子公司宁波德业日用电器科技有限公司在该行金额为 10,817,580.36 元 (期限为 2020 年 7 月 29 日至 2021 年 1 月 29 日) 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 6) 为子公司宁波德业日用电器科技有限公司在该行金额为 200,000.00 元 (期限为 2020 年 11 月 3 日至 2021 年 2 月 3 日) 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 7) 为子公司宁波德业日用电器科技有限公司在该行金额为 1,724,400.00 元 (期限为 2020 年 8 月 11 日至 2021 年 2 月 11 日) 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 8) 为子公司宁波德业日用电器科技有限公司在该行金额为 996,000.00 元 (期限为 2020 年 8 月 17 日至 2021 年 2 月 17 日) 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 9) 为子公司宁波德业日用电器科技有限公司在该行金额为 2,632,827.25 元 (期限为 2020 年 11 月 30 日至 2021 年 2 月 28 日) 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 10) 为子公司宁波德业日用电器科技有限公司在该行金额为 93,781.15 元 (期限为 2020 年 9 月 2 日至 2021 年 3 月 2 日) 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 11) 为子公司宁波德业日用电器科技有限公司在该行金额为 3,333,715.00 元 (期限为 2020 年 9 月 28 日至 2021 年 3 月 28 日) 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 12) 为子公司宁波德业日用电器科技有限公司在该行金额为 89,402.00 元 (期限为 2020 年 11 月 17 日至 2021 年 5 月 17 日) 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 13) 为子公司宁波德业日用电器科技有限公司在该行金额为 14,971,768.25 元 (期限为 2020 年 11 月 30 日至 2021 年 5 月 30 日) 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 14) 为子公司宁波德业日用电器科技有限公司在该行金额为 196,889.62 元 (期限为 2020 年 12 月 7 日至 2021 年 6 月 7 日) 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 15) 为子公司宁波德业变频技术有限公司开具的金额为 15,783,706.10 元 (期限为 2020 年 7 月 31 日至 2021 年 1 月 31 日) 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2) 子公司宁波德业变频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8 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北仑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2010C10328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合同》, 以人民币 6,189,218.66 元保证金质押为子公司宁波德业变频技术有限公司在该行金额为 20,630,728.95 元 (期限为 2020 年 8 月 28 日至 2021 年 2 月 28 日) 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3) 子公司宁波德业变频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9 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北仑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2010C10377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合同》, 以人民币 1,206,494.68 元保证金质押为子公司宁波德业变频技术有限公司在该行金额为 12,064,946.78 元 (期限为 2020 年 9 月 29 日至 2021 年 3 月 29 日) 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4) 子公司宁波德业变频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9 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北仑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2010C10407《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合同》，以人民币 2,257,956.88 元保证金质押为子公司宁波德业变频技术有限公司在该行金额为 22,579,568.72 元(期限为 2020 年 10 月 29 日至 2021 年 4 月 29 日)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5) 子公司宁波德业变频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30 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北仑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2010C10450《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合同》，以人民币 1,916,737.20 元保证金质押为子公司宁波德业变频技术有限公司在该行金额为 19,167,371.95 元(期限为 2020 年 11 月 30 日至 2021 年 5 月 30 日)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6) 子公司宁波德业变频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北仑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2010C10493《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合同》，以人民币 1,637,258.98 元保证金质押为子公司宁波德业变频技术有限公司在该行金额为 16,372,589.72 元(期限为 2020 年 12 月 30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7) 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7 日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30620001101 的《银行承兑汇票承兑合同》。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人民币 732,009.08 元保证金质押为在该行的以下事项提供担保：

1) 为公司开具的金额为 7,318,813.73 元(期限为 2020 年 9 月 28 日至 2021 年 3 月 28 日)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8) 子公司宁波德业日用电器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8 日、2020 年 9 月 28 日、2020 年 10 月 14 日、2020 年 11 月 30 日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207051、207092、207097 和 207115《中信银行电子银行承兑汇票承兑协议》。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宁波德业日用电器科技有限公司以人民币 5,683,843.51 元保证金质押为在该行的以下事项提供担保：

1) 为子公司宁波德业日用电器科技有限公司开具的金额为 18,946,144.94 元(期限为 2020 年 8 月 28 日至 2021 年 2 月 28 日)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2) 为子公司宁波德业日用电器科技有限公司开具的金额为 20,173,829.54 元(期限为 2020 年 9 月 28 日至 2021 年 3 月 28 日)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3) 为子公司宁波德业日用电器科技有限公司开具的金额为 184,305.00 元(期限为 2020 年 10 月 14 日至 2021 年 4 月 14 日)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4) 为子公司宁波德业日用电器科技有限公司开具的金额为 3,928,444.30 元(期限为 2020 年 11 月 30 日至 2021 年 5 月 30 日)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9) 公司、子公司宁波德业日用电器科技有限公司、子公司宁波德业变频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5 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YTSHZW3026 号的《蕴通账户服务协议》，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合同项目下的担保余额为零。

(10) 子公司宁波德业日用电器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5 日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签订了编号为(2020)甬银综授额字第 000306 号-01《商业汇票贴现额度合同》(期限为 2020 年 9 月 15 日至 2021 年 9 月 14 日)。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宁波德业日用电器科技有限公司以人民币 5,045,004.91 元保证金质押为在该行的以下事项提供担保：

- 1) 为子公司宁波德业日用电器科技有限公司开具的金额为 1,986,170.04 元(期限为 2020 年 10 月 29 日至 2021 年 1 月 29 日)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 2) 为子公司宁波德业日用电器科技有限公司开具的金额为 16,962,407.19 元(期限为 2020 年 10 月 29 日至 2021 年 4 月 29 日)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11) 子公司宁波德业日用电器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9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北仑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0390100007-2020(承兑协议)00114 号的《银行承兑协议》。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宁波德业日用电器科技有限公司以 3,219,484.79 元保证金质押为在该行的以下事项提供担保：

- 1) 为子公司宁波德业日用电器科技有限公司在该行的金额为 2,355,384.00 元(期限为 2020 年 12 月 29 日至 2021 年 3 月 29 日)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 2) 为子公司宁波德业日用电器科技有限公司在该行的金额为 29,839,462.05 元(期限为 2020 年 12 月 29 日至 2021 年 6 月 29 日)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12) 公司、子公司宁波德业日用电器科技有限公司、子公司宁波德业变频技术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大碶支行签订协议，合计冻结金额 30,000.00 元作为车辆 ETC 保证金；

(13) 公司、子公司宁波德业日用电器科技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宁波北仑支行签订协议，合计冻结金额 30,000.00 元作为车辆 ETC 保证金。

保证事项：

(1) 子公司宁波德业变频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5 日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签订了编号为(2020)甬银综授额字第 000307 号，最高额 200,000,000.00 元的《授信额度合同》(期限为 2020 年 9 月 15 日至 2021 年 9 月 14 日)；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5 日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签订了编号为(2020)甬银综授额字第 000307 号-担保 02，最高额 40,000,000.00

元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期限为 2020 年 9 月 15 日至 2021 年 9 月 14 日)。为子公司宁波德业变频技术有限公司在该行签订的期间为 2020 年 9 月 15 日至 2021 年 9 月 14 日的全部主合同提供担保。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保证合同项目下的担保余额为零。

(2) 子公司宁波德业日用电器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9 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签订编号为 6299200504,最高额为 50,000,000.00 元的《授信协议》(期限为 2020 年 5 月 20 日至 2021 年 5 月 19 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签订编号为 6299200504-1 的《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期限为 2020 年 5 月 20 日至 2021 年 5 月 19 日)。为子公司宁波德业日用电器科技有限公司在该行签订的期间为 2020 年 5 月 20 日至 2021 年 5 月 19 日的全部主合同提供担保。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保证合同项目下的担保余额为零。

(3) 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9 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签订编号为 6299200503,最高额为 60,000,000.00 元的《授信协议》(期限为 2020 年 5 月 20 日至 2021 年 5 月 19 日),子公司宁波德业日用电器科技有限公司、子公司宁波德业变频技术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签订编号为 6299200503-1 号、6299200503-2 号,最高额为 60,000,000.00 元的《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期限为 2020 年 5 月 20 日至 2021 年 5 月 19 日)。为公司在该行签订的期间为 2020 年 5 月 20 日至 2021 年 5 月 19 日的全部主合同提供担保。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保证合同项目下的担保余额为零。

(4) 子公司宁波德业变频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9 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6299200505,最高额 50,000,000.00 元的《授信协议》(期限为 2020 年 5 月 20 日至 2021 年 5 月 19 日);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0 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6299200505-1,最高额 50,000,000.00 元的《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期限为 2020 年 5 月 20 日至 2021 年 5 月 19 日)。为子公司宁波德业变频技术有限公司在该行签订的期间为 2020 年 5 月 20 日至 2021 年 5 月 19 日的全部主合同提供担保。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保证合同项目下的担保余额为零。

(5) 子公司宁波德业变频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3 日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 01201KB20188110,最高额为 50,000,000.00 元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期限为 2018 年 8 月 13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为公司在该行签订的期间为 2018 年 8 月 13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全部主合同提供担保。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为在该行的以下事项提供担保:

1) 为公司开具的金额为 1,764,000.00 元 (期限为 2020 年 7 月 17 日至 2021 年 1 月 17 日) 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2) 为公司开具的金额为 11,002,357.98 元 (期限为 2020 年 7 月 29 日至 2021 年 1 月 29 日) 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3) 为公司开具的金额为 12,982,851.43 元 (期限为 2020 年 8 月 27 日至 2021 年 2 月 27 日) 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4) 为公司开具的金额为 57,375.00 元 (期限为 2020 年 10 月 29 日至 2021 年 4 月 29 日) 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6) 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17 日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 01201KB20188125 号, 最高额为 30,000,000.00 元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期限为 2018 年 10 月 17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为子公司宁波德业日用电器科技有限公司在该行签订的期间为 2018 年 10 月 17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全部主合同提供担保。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为在该行的以下事项提供担保:

1) 为子公司宁波德业日用电器科技有限公司在该行金额为 10,817,580.36 元 (期限为 2020 年 7 月 29 日至 2021 年 1 月 29 日) 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2) 为子公司宁波德业日用电器科技有限公司在该行金额为 200,000.00 元 (期限为 2020 年 11 月 3 日至 2021 年 2 月 3 日) 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3) 为子公司宁波德业日用电器科技有限公司在该行金额为 1,724,400.00 元 (期限为 2020 年 8 月 11 日至 2021 年 2 月 11 日) 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4) 为子公司宁波德业日用电器科技有限公司在该行金额为 996,000.00 元 (期限为 2020 年 8 月 17 日至 2021 年 2 月 17 日) 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5) 为子公司宁波德业日用电器科技有限公司在该行金额为 2,632,827.25 元 (期限为 2020 年 11 月 30 日至 2021 年 2 月 28 日) 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6) 为子公司宁波德业日用电器科技有限公司在该行金额为 93,781.15 元 (期限为 2020 年 9 月 2 日至 2021 年 3 月 2 日) 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7) 为子公司宁波德业日用电器科技有限公司在该行金额为 3,333,715.00 元 (期限为 2020 年 9 月 28 日至 2021 年 3 月 28 日) 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8) 为子公司宁波德业日用电器科技有限公司在该行金额为 89,402.00 元 (期限为 2020 年 11 月 17 日至 2021 年 5 月 17 日) 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9) 为子公司宁波德业日用电器科技有限公司在该行金额为 14,971,768.25 元 (期限为 2020 年 11 月 30 日至 2021 年 5 月 30 日) 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10) 为子公司宁波德业日用电器科技有限公司在该行金额为 196,889.62 元 (期限为 2020 年 12 月 7 日至 2021 年 6 月 7 日) 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7) 子公司德业日用电器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29 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仑分行签订编号为 1910 最保 0256, 最高额为 11,000,000.00 元的《保证合同》(期限为 2019 年 7 月 29 日至 2022 年 7 月 29 日)。为公司在该行签订的期间为 2019 年 7 月 29 日至 2022 年 7 月 29 日的全部主合同提供担保。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为在该行的以下事项提供担保:

1) 为公司在该行的金额为人民币 10,000,000.00 元(期限为 2020 年 9 月 4 日至 2021 年 9 月 4 日)的短期借款提供担保。

(8) 子公司宁波德业日用电器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7 日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签订了编号为甬北仑 SX2020213, 最高额为 10,000,000.00 元的《综合授信协议》(期限为 2020 年 8 月 27 日至 2021 年 8 月 26 日);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7 日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签订了编号为甬北仑 SX2020213-1, 最高额为 10,000,000.00 元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期限为 2020 年 8 月 27 日至 2021 年 8 月 26 日)。为子公司宁波德业日用电器科技有限公司在该行签订的期间为 2020 年 8 月 27 日至 2021 年 8 月 26 日的全部主合同提供担保。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该保证合同项目下的担保余额为零。

(9) 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9 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北仑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629920050502 的《担保合作协议》(期限为 2020 年 5 月 19 日至 2021 年 5 月 19 日)。为子公司宁波德业变频技术有限公司在该行签订的期间为 2020 年 5 月 19 日至 2021 年 5 月 19 日的全部主合同提供担保。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该保证合同项目下的担保余额为零。

(10) 子公司宁波德业日用电器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6 日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 01201KB209M269F, 最高额为 30,000,000.00 元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期限为 2020 年 6 月 22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为子公司宁波德业变频技术有限公司在该行签订的期间为 2020 年 6 月 22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全部主合同提供担保。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为在该行的以下事项提供担保:

1) 为子公司宁波德业变频技术有限公司在该行金额为 15,783,706.10 元(期限为 2020 年 7 月 31 日至 2021 年 1 月 31 日)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11) 子公司宁波德业变频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2 日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签订了最高额 40,000,000.00 元的《2020 信银甬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 2018 年版字第 047217 号》(期限为 2020 年 8 月 12 日至 2025 年 8 月 12 日); 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签订了最高额 40,000,000.00 元的《2020 信银甬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 2018 年版字第 047415 号》(期限为 2020 年 8 月 12 日至 2025 年 8 月 12 日)。为子公司宁波德业日用电器科技有

限公司在该行签订的期间为 2020 年 8 月 12 日至 2025 年 8 月 12 日的全部主合同提供担保。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为在该行的以下事项提供担保：

- 1) 为子公司宁波德业日用电器科技有限公司开具的金额为 18,946,144.94 元（期限为 2020 年 8 月 28 日至 2021 年 2 月 28 日）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 2) 为子公司宁波德业日用电器科技有限公司开具的金额为 20,173,829.54 元（期限为 2020 年 9 月 28 日至 2021 年 3 月 28 日）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 3) 为子公司宁波德业日用电器科技有限公司开具的金额为 184,305.00 元（期限为 2020 年 10 月 14 日至 2021 年 4 月 14 日）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 4) 为子公司宁波德业日用电器科技有限公司开具的金额为 3,928,444.30 元（期限为 2020 年 11 月 30 日至 2021 年 5 月 30 日）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12) 子公司宁波德业变频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7 日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306200011，最高额为 70,000,000.00 元的《综合授信合同》（期限为 2020 年 9 月 27 日至 2021 年 7 月 16 日）和编号为 ZDB3062000111，最高额为 70,000,000.00 元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期限为 2020 年 9 月 27 日至 2021 年 9 月 27 日）。为公司在该行签订的期间为 2020 年 9 月 27 日至 2021 年 9 月 27 日的全部主合同提供担保。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为在该行的以下事项提供担保：

- 1) 为公司开具的金额为 7,318,813.73 元（期限为 2020 年 9 月 28 日至 2021 年 3 月 28 日）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13) 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7 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北仑支行签订编号为 2010 最保 0282，最高额为 11,000,000.00 元的《保证合同》（期限为 2020 年 7 月 27 日至 2023 年 7 月 27 日）。为子公司宁波德业变频技术有限公司在该行签订的期间为 2020 年 7 月 27 日至 2023 年 7 月 27 日的全部主合同提供担保。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为在该行的以下事项提供担保：

- 1) 为子公司宁波德业变频技术有限公司在该行金额为 20,630,728.95 元（期限为 2020 年 8 月 28 日至 2021 年 2 月 28 日）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 2) 为子公司宁波德业变频技术有限公司在该行金额为 12,064,946.78 元（期限为 2020 年 9 月 29 日至 2021 年 3 月 29 日）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 3) 为子公司宁波德业变频技术有限公司在该行金额为 22,579,568.72 元（期限为 2020 年 10 月 29 日至 2021 年 4 月 29 日）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 4) 为子公司宁波德业变频技术有限公司在该行金额为 19,167,371.95 元（期限为 2020 年 11 月 30 日至 2021 年 5 月 30 日）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 5) 为子公司宁波德业变频技术有限公司在该行金额为 16,372,589.72 元（期限为 2020 年 12 月 30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14) 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7 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仑分行签订编号为 2010 最保 0284, 最高额为 55,000,000.00 元的《保证合同》(期限为 2020 年 7 月 27 日至 2023 年 7 月 27 日)。为子公司宁波德业日用电器科技有限公司在该行签订的期间为 2020 年 7 月 27 日至 2023 年 7 月 27 日的全部主合同提供担保。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该保证合同项目下的担保余额为零。

(15) 子公司宁波德业变频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2 日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签订了最高额 20,000,000.00 元的 2020 信银甬最高额保证合同 2018 年版第 047416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期限为 2020 年 8 月 12 日至 2025 年 8 月 12 日); 子公司宁波德业日用电器科技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签订了最高额 20,000,000.00 元的 2020 信银甬最高额保证合同 2018 年版第 047362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期限为 2020 年 8 月 12 日至 2025 年 8 月 12 日)。为公司在该行签订的期间为 2020 年 8 月 12 日至 2025 年 8 月 12 日的全部主合同提供担保。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为在该行的以下事项提供担保:

- 1) 为公司在该行金额为 2,715,000.00 元 (期限为 2020 年 10 月 22 日至 2021 年 4 月 22 日) 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 2) 为公司在该行金额为 5,761,244.17 元 (期限为 2020 年 10 月 29 日至 2021 年 4 月 29 日) 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 3) 为公司在该行金额为 8,934,282.89 元 (期限为 2020 年 11 月 27 日至 2021 年 5 月 27 日) 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 4) 为公司在该行金额为 2,000,000.00 元 (期限为 2020 年 12 月 15 日至 2021 年 6 月 15 日) 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其他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不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证监许可[2021]201 号《关于核准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公司获准公开发行不超过 4,266.7 万股新股。

(二) 无利润分配情况。

(三) 无销售退回。

(四) 无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和处置组。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一)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期未发生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二) 债务重组

本期无此事项。

(三) 资产置换

本期无此事项。

(四) 年金计划

本期无此事项。

(五) 终止经营

本期无此事项。

(六) 分部信息

本期无此事项。

(七) 无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事项。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795,337.96
小计		795,337.96
减：坏账准备		39,766.90
合计		755,571.06

- 2、 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 3、 期末公司无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 4、 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二)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32,620,806.16	68,446,729.33
1至2年(含2年)		2,146.72
小计	132,620,806.16	68,448,876.05
减: 坏账准备	6,631,040.31	3,422,551.14
合计	125,989,765.85	65,026,324.91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2,620,806.16	100.00	6,631,040.31	5.00	68,448,876.05	100.00	3,422,551.14	5.00	65,026,324.91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2,620,806.16	100.00	6,631,040.31	5.00	68,448,876.05	100.00	3,422,551.14	5.00	65,026,324.91
合计	132,620,806.16	100.00	6,631,040.31	5.00	68,448,876.05	100.00	3,422,551.14	5.00	65,026,324.9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按账龄分析法组合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32,620,806.16	6,631,040.31	5.00
合计	132,620,806.16	6,631,040.31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采用账龄分析法, 1 年以内 (含 1 年) 计提坏账比例为 5%, 1 至 2 年 (含 2 年) 计提坏账比例为 10%, 2 至 3 年 (含 3 年) 计提坏账比例为 30%, 3 至 4 年 (含 4 年) 计提坏账比例为 50%, 4 至 5 年 (含 5 年) 计提坏账比例为 80%, 5 年以上计提坏账比例为 100%。

3、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 余额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账款坏账 准备	3,422,551.14	3,422,551.14	3,208,489.17			6,631,040.31
合计	3,422,551.14	3,422,551.14	3,208,489.17			6,631,040.31

4、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 的比例 (%)	坏账准备
第一名	89,288,532.77	67.33	4,464,426.64
第二名	18,869,654.17	14.23	943,482.71
第三名	17,133,570.03	12.92	856,678.50
第四名	6,516,908.04	4.91	325,845.40
第五名	698,636.73	0.53	34,931.84
合计	132,507,301.74	99.92	6,625,365.09

6、 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7、 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三)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票据	396,848.35	276,000.00
应收账款		
合计	396,848.35	276,000.00

2、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银行承兑汇票	276,000.00				396,848.35	396,848.35
合计	276,000.00				396,848.35	396,848.35

3、 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期末余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4,497,724.62		21,344,559.31	
合计	14,497,724.62		21,344,559.31	

(四)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5,893,339.80	7,242,622.83
合计	5,893,339.80	7,242,622.83

1、 无应收利息。

2、 无应收股利。

3、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6,171,684.00	5,333,142.76
1 至 2 年 (含 2 年)	33,600.00	2,417,874.68
4 至 5 年 (含 5 年)		250.00
5 年以上	450.00	200.00
小计	6,205,734.00	7,751,467.44
减: 坏账准备	312,394.20	508,844.61
合计	5,893,339.80	7,242,622.8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205,734.00	100.00	312,394.20	5.03	7,751,467.44	100.00	508,844.61	6.56	7,242,622.83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205,734.00	100.00	312,394.20	5.03	7,751,467.44	100.00	508,844.61	6.56	7,242,622.83
合计	6,205,734.00	100.00	312,394.20	5.03	7,751,467.44	100.00	508,844.61	6.56	7,242,622.8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按账龄分析法组合

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6,171,684.00	308,584.20	5.00
1 至 2 年 (含 2 年)	33,600.00	3,360.00	10.00
5 年以上	450.00	450.00	100.00
合计	6,205,734.00	312,394.20	5.03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采用账龄分析法, 1 年以内 (含 1 年) 计提坏账比例为 5%, 1 至 2 年 (含 2 年) 计提坏账比例为 10%, 2 至 3 年 (含 3 年) 计提坏账比例为 30%, 3 至 4 年 (含 4 年) 计提坏账比例为 50%, 4 至 5 年 (含 5 年) 计提坏账比例为 80%, 5 年以上计提坏账比例为 10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508,844.61			508,844.61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6,763,695.71		6,763,695.71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6,763,695.71		6,763,695.71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6,567,245.30			6,567,245.3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6,763,695.71	6,763,695.71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312,394.20			312,394.20

其他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变动如下：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7,751,467.44			7,751,467.44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6,763,695.71		6,763,695.71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6,763,695.71		6,763,695.71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5,217,962.27			5,217,962.27
本期终止确认			6,763,695.71	6,763,695.71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6,205,734.00			6,205,734.00

(4)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508,844.61	6,567,245.30		6,763,695.71	312,394.20
合计	508,844.61	6,567,245.30		6,763,695.71	312,394.20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	6,763,695.71

(6)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往来款	6,070,084.00	7,692,617.44
押金		34,050.00
备用金	52,050.00	24,800.00
保证金	83,600.00	
合计	6,205,734.00	7,751,467.44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期末 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	5,000,000.00	1 年以内	80.57	250,000.00
第二名	往来款	800,000.00	1 年以内	12.89	40,000.00
第三名	往来款	50,000.00	1 年以内	0.81	2,500.00
第四名	保证金	18,600.00	1-2 年	0.30	930.00
第五名	备用金	15,000.00	1 年以内	0.24	1,500.00
合计		5,883,600.00		94.81	294,930.00

(8) 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项。

(9) 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

(10) 无转移其他应收款项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五)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18,928,894.34		418,928,894.34	379,471,584.34		379,471,584.34
合计	418,928,894.34		418,928,894.34	379,471,584.34		379,471,584.34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宁波德业日用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113,461,373.03			113,461,373.03		
宁波德业变频技术有限公司	234,447,521.31			234,447,521.31		
德业日本株式会社	1,842,690.00		1,842,690.00			
宁波德业环境电器有限公司	29,720,000.00	41,300,000.00		71,020,000.00		
合计	379,471,584.34	41,300,000.00	1,842,690.00	418,928,894.34		

(六)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103,473,016.60	1,725,077,999.37	1,840,734,294.21	1,498,810,220.91
其他业务	31,896,310.66	29,317,777.91	25,447,588.85	22,713,689.13
合计	2,135,369,327.26	1,754,395,777.28	1,866,181,883.06	1,521,523,910.04

营业收入明细: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2,103,473,016.60	1,840,734,294.21
其中: 热交换器系列	2,103,473,016.60	1,840,734,294.21
其他业务收入	31,896,310.66	25,447,588.85
其中: 废料销售收入	17,761,434.46	13,703,796.65
电费收入	6,562,367.92	6,840,091.61
其他	7,572,508.28	4,903,700.59
合计	2,135,369,327.26	1,866,181,883.06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合同分类	本期金额
商品类型:	
销售商品	2,135,369,327.26
合计	2,135,369,327.26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2,135,369,327.26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合计	2,135,369,327.26

(七)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5,000,000.00	25,000,000.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842,690.00	
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665,503.96	1,043,800.58
合计	53,822,813.96	26,043,800.58

十六、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18,087.7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315,099.8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5,260,973.25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4,611,869.3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380.7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5,362,310.67	
小计	41,023,784.65	
所得税影响额	-5,146,219.2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35,877,565.44	

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其他说明：

1、 增值税退税

增值税退税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直接相关且为经常性的，因此不作为非经常性损益。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增值税即征即退	443,748.29	

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减免社保	15,362,310.67	3,225,064.10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5.26	2.99	2.9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	50.08	2.71	2.71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六日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620100010453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4 12 31

年 月 日
办 月 日

姓名
Full name

李恩丰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4-10-06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合伙)浙江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62042219741006002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浙注协[2019]35号)

2019
检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办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浙注协[2020]49号)

2020
检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办 月 日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62299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二〇〇八 年 九 月 二十四 日

姓名
Full name 孙 峰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8-12-20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杭州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3068219781220091X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浙注协[2019]35号)

2019
检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01 月 01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60101

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浙注协[2020]43号)

2020
检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01 月 01 日

证书编号: 31000006046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3 年 12 月 31 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张爱斌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7-10-2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浙江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620402198710201832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 /

证书序号: 0001247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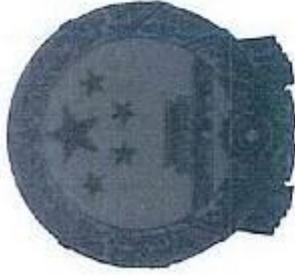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 (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 (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证书序号：000396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证书号：34

发证时间：二〇一二年七月十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一五年七月十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102190010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国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等审计业务;出具有关财务报告;基本建设前期、其他业务的投资、管理咨询、其他业务;法律、法规规定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合伙期限 2011年01月24日至不约定期限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登记机关



2021年02月19日